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中小學生課堂故事博覽

微言大言——成語的故事



## 序

成语是我们民族语言中千百年来经过千锤百炼而形成的一部分精练、形象而又富有表现力的语言材料。它能以寥寥数字说明一件事实，一个道理，或比喻一种形象，收到言简意赅的效果，同时增强语言的生动性和表现力。

成语是长期以来形成的固定词组。它的来源主要有两个方面：一是来自古代典籍；一是来自民间口语。从古代典籍中来的，有的出自寓言故事或历史事件，如“守株待兔”、“四面楚歌”；有的是从古书中直接摘取原句而成，如“一鼓作气”、“外强中干”；也有一些是原句的压缩，如“一暴十寒”是从“一日暴之，十日寒之”简化而成的。从古代口语流传下来的成语，为数也不少，如“东风压倒西风”、“只许州官放火，不许百姓点灯”等。

成语有两个基本特征：一是语义的完整性；一是结构的定型性。语义的完整性是指一个成语在语言中是一个意义完整的单位，它的意义是约定俗成的。除少数成语的意义跟字面意义基本一致以外，多数成语不能根据字面望文生义。如“斩钉截铁”不是斩断钉截断铁的意思，而是指说话、做事果断，不拖拉。结构的定型性，是指成语的结构是固定的，多数为4个字；各个组成成分也是固定的，是不可分割的整体。每一组成成分不能任意用同义成分去代替，也不能任意改变各组成成分的次序。如“以卵击石”不能改成“以蛋击石”，“南辕北辙”不能改成“东辕西辙”。

成语有的也具有强烈的感情色彩。像“飒爽英姿”、“卓而不群”其褒义显著而强烈，相应的“鼠目寸光”、“为虎作伥”等成语其贬憎之意也入木三分。值得注意的是，随着时代变迁，一些成语的感情色彩发生了转换，像“明哲保身”原义是指善于保全自己，含褒义，而现在人们用它指那些只顾个人，不讲原则的人，含贬义。

我们在这里编选的成语，故事性强，所涉及的历史和文学知识比较丰富，以求为少年朋友提供一个了解我们古老民族文化的窗口。在编选中，我们避开了人们熟知的和比较生僻的成语，注重其实用性的同时，力求能拓宽青少年读者的知识视野。实现这一目标，是编者的最大心愿。

编 者

## 哀毀骨立

“哀毀骨立”成语出自《后汉书·韦彪传》。

韦彪字孟达，扶风平陵（今陕西宝鸡附近）人。他的祖上韦贤，在汉宣帝时曾做过丞相。祖父韦赏，为汉哀帝时的大司马。韦彪有美德，孝敬父母，纯真至诚。父母死后，他哀毀3年，不出房门。3年之后，他瘦骨嶙峋，人都变了形。后来经过好多年的医疗才恢复健康。

韦彪博览好学，素负盛名。永平六年（公元63年），汉显帝听到了他的声名，赐给他车马衣服，任他为魏郡太守。汉肃宗时，韦彪官至大鸿胪。韦彪曾多次向皇帝提出很有见解的建议，多被采纳，深得朝野上下的敬重。

“哀毀骨立”即由这个故事引出，形容因丧父母哀痛异常，以致形毀骨立。

## 爰屋及乌

传说，殷商末代的商纣王，是个穷奢极欲、残暴无道的昏王。“西伯”（西部诸侯之长）姬昌，即后来称为周文王的，因为反对纣王，曾被囚禁，想了许多办法，才得出狱。当时周的都城在岐山（今陕西省岐山县）。周文王回到岐山，下决心要推翻商朝的统治。他首先聘得军事家姜尚（即姜太公）为军师，积极练兵备战，又兼并了邻近的几个诸侯小国，势力逐渐强大起来。接着，还把都城东迁丰邑（今陕西户县附近），准备向东进军。可是不久，周文王逝世了。

周文王的儿子姬发继位，即周武王。姜太公继续担任军师。武王的同母弟姬旦（即周公），异母弟姬奭（即召公），是武王两个得力的助手。同时，武王还得到了其他几个诸侯的拥护。于是正式宣布，出兵伐纣。大军在孟津（今河南孟县之南的一个黄河渡口）渡过黄河，向东北挺进，直逼商朝的京城朝歌（今河南淇县东北）。因为商纣王早已失尽人心，军队也多不愿为他送命，逃的逃，降的降，起义的起义，朝歌很快就被攻克。纣王自杀，商朝就此灭亡。以后的800多年，便成了周的天下，称为周朝。

当周武王攻克朝歌之初，对于怎样处置商朝遗留下来的权臣贵族、官宦将士，能不能使局面迅速稳定下来，武王心里还没有谱，有些担忧。为此，他曾同姜太公等商量。汉朝人刘向编撰的《说苑·贵法》里，有这样一段记载：

武王克殷，召太公而问曰：“将奈其士众何？”太公对曰：“臣闻爰其人者，兼爰屋上之乌；憎其人者，恶其余胥。咸刘厥敌，使靡有余，何如？”

大意是说：周武王打败了殷商，召见姜太公，问道：“该怎样对待他们的人员呢？”太公答道：“我听说，如果喜爱那个人，就连带喜爱他屋上的乌鸦；如果憎恨那个人，就连带厌恶他的仆从家吏。全部杀尽敌对分子，让他们一个也不留，您看怎样？——原文中所谓“余胥”，是地位最低下的小吏，奴隶主贵族的管家之类。（余，末等的意思；胥，胥吏。）

汉朝人伏胜编撰的《尚书大传·大战》里也有类似记载：

纣死，武王惶惶若天下之未定。召太公而问曰：“入殷奈何？”太公曰：“臣闻之也：爰人者，兼其屋上之乌；不爰人者，及其胥余。”

这段记载，与《说苑》所载，内容相仿。不过“余胥”一词，这里写作

“胥余”。两者含意不一样。“胥余”已不属胥吏等级，而是胥吏以外，比“余胥”更加低下的奴隶或刑徒了。例如商纣王时的“太师”箕子，因对纣王不满，被囚禁而装疯，甘当奴隶，所以《庄子》称他为“胥余”。

此外《韩诗外传》《六韬逸文》也都有关于周武王和姜太公上述那段谈话的记载，内容基本相同。由于这个传说，就产生了“爱屋及乌”这句成语。

我国民间自古流传一种迷信习俗，以为乌鸦是“不祥之乌”，它落到谁家屋上，谁家就要遭遇不幸。我国最古的一部诗歌集《诗经》的《小雅》部分，题为《正月》的一首诗里，就有“瞻乌爱止，于谁之家”这样的诗句，意思是“且看乌鸦哪里落，灾祸就落谁的家”。可见古人多厌恶乌鸦，而绝少爱它的。所谓“爱屋及乌”，是说：由于爱那个人，因而连他家屋上的乌鸦都不以为不祥，不觉得讨厌了。这句成语，一向被人们用作推爱的比喻。因为深受某人，从而连带喜爱他的亲属朋友等人或其他东西，就叫做“爱屋及乌”，或称这样的推爱为“屋乌之爱”。

唐代诗人杜甫，在他《奉赠射洪李四丈》（射洪，地名，在今四川；李四丈即李明甫）的诗中，开头两句道：“丈人屋上乌，人好乌亦好”。宋朝人周敦颐的《濂溪诗》有：“怒移水中蟹，爱及屋上乌”。宋朝人陈师道的《简李伯益》诗也有“时清视我门前雀，人好看君屋上乌”。都是用的“爱屋及乌”这句成语的典故。

### 按图索骥

伯乐，原名孙阳，春秋时秦国人，相传是我国古代最著名的相马专家，曾经著有《相马经》（或称《马经》）。“伯乐相马”的故事，至今也还在民间流传着。

但是，据说伯乐有个儿子却并不聪明。有这么一个故事：伯乐的兒子死读了他父亲的《马经》，去找骐骥良马，结果，却得了一匹劣马，根本不堪使用。另有一说：伯乐的《马经》中，曾说到良马的额头如何如何，眼睛如何如何，蹄子又如何如何。他儿子把这几条死记住了。有一天，在路边看见一只大蛤蟆，便高兴地对伯乐说：“爸爸，这真是一匹良马了！你瞧，它的额头、眼睛，都跟您说的相仿，就是蹄子不大一样。”伯乐又气又好笑，幽默地说：“这‘马’好跳，无法驾驭！”

这个故事，在《朝野僉载》（相传为唐朝人张鷟撰）和《艺林伐山》（明朝人杨慎撰）等书中，都有类似记述。由于死记教条，机械地按照《马经》去找良马，结果闹了大笑话。这就是“按图索骥”这句成语的来历。

那么，为什么不叫“按经索骥”，而叫做“按图索骥”呢？传说：周穆王有八匹神奇的骏马，每一匹不仅都有一个高雅的名字，而且都健壮不凡，各有特色；有名的“八骏图”，就是后来的画家根据传说画的那八匹骏马的想象图。唐代诗人白居易曾有诗道：“穆王八骏天马驹，后人爱之写为图。”因八骏有图，上述的故事，就被人叫做“按图索骏”。“骏”和“骥”都是良马，意思相同，“按图索骏”因此又叫作“按图索骥”。

明朝人赵汸的《葬书问对》中说：“按图索骥者，多失于骀黄”。（“失于骀黄”是比喻只看外表，不顾实质而致失败的意思。）

可见“按图索骥”的原意，是批评死守成规、脱离实际和不知融会变通的。但是后来，这句成语却被用作另一种意思，即：根据具体的标示，去寻

找需要的东西，就可以在繁复的情况下，顺利地找到。例如按照分门别类的目录或索引，就很容易从大批图书资料中找出你所需要的某一本书、一篇文章或某一词句，这也可以叫做“按图索骥”。

## 暗箭伤人

春秋时，郑国的郑庄公得到鲁国和齐国的支持，计划讨伐许国。（许国是一个小国，在今河南许昌市。郑国在许国的北边，今河南的新郑，就是它当时的都城。）

这件事情，《左传·隐公十一年》有记载。那年夏天，5月里，郑庄公在宫前检阅部队，发派兵车。一位老年将军颍考叔和一位青年将军公孙子都，为了争夺兵车，两人吵了起来。颍考叔是一员勇将，他不服老，拉起兵车，转身就跑；公孙子都向来瞧不起人，当然不肯相让，拔起长戟，飞奔追去，等他追上大路，颍考叔早已连影儿也不见了。公孙子都于是怀恨在心。

到了秋天，7月间，郑庄公就正式下令，讨伐许国。郑军逼近许国都城，攻城的时候，颍考叔奋勇当先，高举大旗，爬上了城头。公孙子都眼看颍考叔就要立下大功，心里更加嫉妒，便抽出箭来，对准颍考叔颡的就是一箭，只见这位勇敢的老将，顿时一个跟斗摔了下来。另一位将军瑕叔盈还以为颍考叔是被许国兵杀死的，连忙拾起大旗，指挥士兵，继续战斗，终于把城攻破，郑军全部入城。许国的国君许庄公逃到了卫国去。许国的土地，于是并入了郑国的版图。

像公孙子都那样，趁人不备，暗放冷箭，就叫做“暗箭伤人”。不过，作为成语，却并不限指以暗箭为凶器，凡是采取任何不光明的手段，暗地里伺机伤害别人，都可叫做“暗箭伤人”。这里不妨讲一段关于宋朝人刘攽的故事。

刘攽，字贡父，据说颇有文才，尤其精于历史的研究，曾参加司马光主编的《资治通鉴》的编写工作。宋朝邵博的《闻见后录》，记有他的一段故事。看来此人还相当幽默。故事说：

有一次，有一位“中司”（官名，即“御史中丞”，专负弹劾监察之责）想发动同僚攻击某人。有人问刘贡父，某人是否真有什么劣迹，中司竟要鸣鼓而攻之。刘贡父很冷淡地回答道：“中司自可鸣鼓儿，老夫难为暗箭子！”

这里所谓的“暗箭子”，也就是暗害他人的冷箭。刘贡父不愿意参与暗害他人的阴谋勾当，所以他不充当暗箭子。

## 暗渡陈仓

秦朝刚被推翻的时候，项羽、刘邦以及其他参加反秦战争的各路将领，齐集商议胜利以后怎样割据国土。当时势力最强的项羽，企图独霸天下，他表面主张分地封王，并且擅自作主，给大家一个一个地封立王号、分配领地，心里却已开始盘算，将来怎样一个一个地消灭他们。

项羽对一般将领，都没有什么顾忌，惟独对刘邦很不放心。他知道，最难对付的敌手就是刘邦。早些时候，曾经约定：谁先攻下秦都咸阳（在今陕西西安附近），谁就在关中为王。结果，首先进入咸阳的，偏偏就是刘邦。关中，即今陕西一带，是秦的本土，由于秦的大力经营，关中不但物产丰富，

而且军事工程也有强固的基础。项羽不愿意让刘邦当“关中王”，也不愿意让他回到家乡（今江苏沛县）一带去，便故意把巴、蜀（都在今四川）和汉中（在今陕西西南山区）三个郡分给刘邦，封为汉王，以汉中的南郑为都城。想这样把刘邦关进偏僻的山里去。而把关中划作三部分，分给秦朝的降将章邯、司马欣和董翳，以便阻塞刘邦向东发展的出路。项羽自封为西楚霸王，封地九郡，占领长江中、下游和淮河流域一带广大肥沃之地，以彭城（今江苏徐州）为都城。

刘邦的确也有独霸天下的野心，当然很不服气，其他将领对于自己所分得的更小的地盘，也都不满。可是慑于项羽的威势，大家都不敢违抗，只得听从支配，各就各位去了。刘邦也不得不暂时领兵西上，开往南郑，并且接受张良的计策，把一路走过的几百里栈道，全部烧毁。栈道，是在险峻的悬崖上用木材架设的通道。烧毁栈道的目的，是为了便于防御，而更重要的是为了迷惑项羽，使他以为刘邦真的不打算出来了，从而松懈对刘邦的戒备。

刘邦到了南郑，发现部下有一位才能出众的军事家，那就是韩信。刘邦就拜韩信为大将，请他策划向东发展、夺取天下的军事部署。

韩信的第一步计划，是先取关中，打开东进的大门，建立兴汉灭楚的根据地。于是派出几百名士兵，去修复栈道。这时，守着关中西部地区的章邯，听到了这个消息，不禁笑道：“谁叫你们把栈道烧毁的！你们自己断绝了出路，现在又来修复，这么大工程，只派几百个士兵，看你们哪年哪月才得完成？”因此，章邯对于刘邦和韩信的这一行动，根本没有引起重视。

可是不久，章邯便接到紧急报告，说刘邦的大军，已攻入关中，陈仓（在今陕西宝鸡县东）被占，守将被杀。章邯起初还不相信，以为是谣言，等到证实的时候，慌忙领兵抵抗，已经来不及了。章邯被逼自杀，驻守关中东部的司马欣和北部的董翳，也相继投降。号称三秦的关中地区，于是一下子被刘邦全部占领了。

原来韩信表面上派兵修复栈道，装作要从栈道出击的姿态，实际上却和刘邦统率主力部队，暗中抄小路袭击陈仓，趁章邯不备，取得了胜利。这就叫做“明修栈道，暗渡陈仓”。

由于这个历史故事，后来形容瞒着人偷偷摸摸地活动，并达到了目的，就叫“暗渡陈仓”或“陈仓暗渡”。

韩信这个计策，当初张良建议烧毁栈道的时候，就曾向刘邦预先说过。刘邦见他们两人先后所定的计策，竟然完全一样，高兴地说：“英雄所见，毕竟略同！”由此，后来又形成了“英雄所见略同”或“所见略同”这句成语，和“不谋而合”（事先未经商量而彼此的看法、态度完全一致）相同。

## 白头如新

这句成语原是一句民间谚语，见于《史记·鲁仲连邹阳列传》：“谚曰：‘有白头如新，倾盖如故。’何则？知与不知也。”

西汉时，有一个以文辩知名的人叫邹阳。汉景帝时，邹阳与枚乘等人事吴王刘濞。当刘濞欲反叛汉朝中央时，他上书劝阻，刘濞不听。后来，邹阳离开吴王投奔了梁孝王。在梁孝王那里，邹阳又遭羊胜等人谗言陷害，被捕入狱。

在狱中，邹阳写了《狱中上梁王书》，申诉自己的冤屈。书信中，邹阳

列举了一些历史故事，以表白自己是忠而无疑、贤而受谤。邹阳写道：

古来忠而见疑，贤而受谤的人是很多的。荆轲为燕太子丹报仇，去刺秦王。出发时，出现了白虹贯日的现象；秦将白起攻破赵国的长平之后，派卫先生见秦昭王，请求增兵，打算一举灭赵时，出现了太白食昴的天象。这是因为荆轲和卫先生的忠心感动了天地，使天象发生了变化。可他们的忠心却不为燕太子丹和秦昭王所了解，反而对他们起了疑心。卞和得到一块宝玉，两次献给楚王，楚王误认为是石头，竟将卞和的脚给割断了。秦始皇用李斯为相，统一了天下，但到二世胡亥时，李斯却备受酷刑而死。殷纣王的叔父胥余，因谏被囚，假装疯狂；春秋时楚国的接舆怕遭毒手，隐居避世……古谚说得好：不相知的人，虽然同处到头发白了，仍然等于生人；相知的人，即使是短时相处，也和老朋友一样。这是为什么呢？就因为对人了解还是不了解。……历史上不少成就大事的，就是臣忠于君，君信任臣，君臣之间肝胆相照。希望大王明察。

梁孝王接到邹阳的奏书以后，很受感动，将他释放并待为上客。

“白头如新”意即相识虽久，仍和新相识的一样。白头：老年，这里形容时间很长；新：新近。

人们常用这句成语形容交情不深。

### 抱残守缺

这句成语初作“保残守缺”，见于《汉书·刘歆传》：“犹欲保残守缺，挟恐见破之私意，而无从善服义之公心。”

西汉时，有一个叫刘歆的人，字子骏，是著名学者刘向的儿子，曾拜为黄门郎（内廷侍从官）。后来与刘向共同掌管校勘和整理典籍，进行学术研究。在校勘工作中，他阅读了不少秘藏的古籍，发现了一本古文《春秋左氏传》，爱不释手。经过研究，刘歆认为，《左传》是一本珍贵的文献资料，便建议为《左传》等古籍建立学官。汉哀帝（刘欣）知道此事后，就命刘歆与五经博士讲论《左传》等一批古书的义理。但诸博士既不同意为《左传》等建立学官，又不肯讨论研究此事。刘歆对众博士的这种态度很气愤，给管博士的太常写了一封公文，对此提出了批评和抗议。

刘歆的信中写到：这些博士不学无术，孤陋寡闻，怀着害怕别人识破他们的私意，没有服从真理的公心，所以抱残守缺，因循守旧，而不肯探求新的学问。由于刘歆的信言词痛切，引起了博士们的怨恨并因此遭受到了诽谤。后来，刘歆自请到地方做了个小官。

根据这个故事，后人引伸出了“抱残守缺”这句成语，原意为守住陈旧、残破的东西，不肯放弃。现多用以比喻思想保守，不肯接受新事物。

### 筚路蓝缕

春秋时，小小郑国，地处晋、楚两大国之间。北方的晋国和南方的楚国，为了争夺郑国，矛盾很大。郑国既害怕楚国，也不敢得罪晋国，处境十分为难。

《左传·宣公十二年》记载：那年春天，楚国攻打郑国，郑国抵挡不住，只得向楚国求和。晋国得到消息，立刻派兵抗楚救郑，目的是要把郑国争取

过来，使他归附晋国。可是晋军还没渡过黄河，郑国已经屈服，楚军也准备胜利回师了。晋军的中军主将荀林父等部分将领，便主张停止进军。而中军副将先穀和另一部分将领却不同意，于是发生了争执。

晋军暂驻在敖、鄩二山之间。郑国派人到晋军营中去声明：“我们郑国向楚国求和，不过是为了不致亡国，丝毫也没有对晋国不友好的意思。”还说：“楚军轻而易举地得了胜利，因此骄傲了，部队也放松戒备了。你们如果趁此追击，加上我们从旁助战，定可把楚军打得大败。”先穀高兴地说：“对呀，打败楚军，夺回郑国，正是时候了！”下军副将栾书说：“不行，楚国经常教诫全国军民，要发扬他们祖先‘筚路蓝缕，以启山林’的精神，勤俭建国，艰苦奋斗。有什么理由说他们骄傲了，放松戒备了？况且郑国劝我们攻打楚军，其实也并不是真心向着我们。要是我们打胜了，他固然会讨好我们，要是楚军打胜了，他还不是又要向楚国投降。我们怎么可以相信郑国的话呢？”

上述栾书这段话中“筚路蓝缕，以启山林”是什么意思呢？筚，是荆、竹、树枝之类；路，同“辂”，就是大车。筚路，是用荆竹树枝等编制成的大车，或者叫做柴车；蓝缕，即“褴褛”，破烂的衣服。启，就是开。这句话是说，驾着柴车，穿着破衣，去开发荒山野林。相传楚国当初就是以这样的精神创建起来的。

形容俭朴的创业生活和艰苦的奋斗精神，就可以用“筚路蓝缕”。

### 髀肉复生

后汉末年，刘备初起兵时，有一次，在汝南（今属河南省）吃了曹操一场败仗，所剩士兵，不满一千，一时无路可走。部将孙乾建议，不如暂投刘表。刘表是刘备同宗，当时官为“荆州刺史”（荆州在今湖北省，州治即今襄阳）。刘备同意了。

据《三国志》载，刘备投刘表后，刘表待他很好，分拨宅院，妥善安顿。刘备就在荆州闲住了一个时期。一天，刘表和刘备饮酒谈天，谈得正高兴时，刘备忽然暗自伤心起来。刘表发现他面有泪容，惊问何故。刘备长叹一声，说道：“备往常身不离鞍，髀肉皆散；今久不骑，髀里肉生。日月磋跎，老将至矣，而功业不建，是以悲耳！”

髀，大腿。刘备这几句话的大意是说：我往常天天骑马作战，大腿的肉都消瘦了，但是觉得生活很有意义；现在闲居无事，大腿的肉重新长起来了，想想光阴空过，转眼年老，而事业毫无成就，因此感到悲伤！

后来人们慨叹自己长期赋闲，没有成绩可言，便往往引用“髀肉复生”、“髀肉重生”或“抚髀兴叹”、“拊髀兴嗟”等成语。

### 别开生面

“别开生面”这句成语，来源于唐代大诗人杜甫的一首诗。

这首诗的题目是《丹青引·赠曹将军霸》。“丹青”，原是绘画用的两种主要颜料——红和绿，古人因此把丹青作为绘画的别名。“引”是乐曲的一种体裁，也是诗歌的一种体裁。因为这是一首赞扬绘画的诗，所以诗人用了这样的题目。

曹将军名霸，据说是曹操的后代。唐玄宗时，曹霸的绘画已名闻当代。他善画马和人像，玄宗常命他画御马和功臣，并且封他为“左武卫将军”，故称曹将军。

早在唐太宗时，宫中的凌烟阁里，就已有画家奉命画的 24 幅唐朝开国功臣的肖像。过了大约 100 年，到玄宗时，凌烟阁功臣像的颜色都已暗淡了。曹霸奉玄宗之命，重新设色描绘，于是 24 位历史功臣，重现了新的面貌。杜甫的《丹青引》中，有几句便是写的这件事，例如：“凌烟功臣少颜色，将军笔下开生面。……”

“开生面”，是勾画出新的生动面貌的意思。后来人们给添了一个“别”字，成了“别开生面”这句成语，用来比喻另创一种新的格局或新的形式，而不同于一般。例如清朝人赵翼的《瓯北诗话》说：“以文为诗，自昌黎（即韩愈）始，至东坡（即苏轼）益大放厥词，别开生面，成一代之大观。”这里所谓“别开生面”，就是说韩愈、苏轼在诗歌方面开创了前所未有的代新风。

《丹青引》中，杜甫描写曹霸画御马时的情状，还有这样的诗句：“诏为将军拂绢素，意匠惨淡经营中。……”“惨淡”又作“惨澹”，辛苦的意思；“经营”，反复研究、认真构思。“惨淡经营”，本是形容画家在下笔之前用心考虑画面布局的辛苦。后来人们却用这句成语，比喻艰苦地创立、困难地经营某一事业。现在多用来形容苦心谋划、极力维持的情状。

### 波澜老成

“波澜老成”这个成语，原出自《杜工部集·敬赠郑谏议十韵》诗：“毫发无遗憾，波澜独老成。”

元朝汤垕编著的《画鉴·宋画》里记载着一个故事。宋朝有个名叫徐友的画家，有一次在常州太和寺佛殿后面的墙壁上，画了一幅描绘河水的壁画，题名《清济贯河》，其中有一笔从头到尾长达 40 丈，受到观众的特别注意。汤垕对此发表评论说：“其实徐友的妙处并不在此。因为他功力深厚，笔法老练，线条连绵不断，像波涛起伏（原文是‘笔法既老，波澜起伏’），跟水势相结合，互相影响，就觉得越看越奇了。”

后来，人们把“波澜独老成”这个成语，来形容诗文气势雄壮，功力深厚。

### 不辨菽麦

这句成语见于《左传·成公十八年》：“周子有兄而无慧，不能辨菽麦。”

公元 573 年周历正月初五，晋国的栾书、中行偃派程滑杀死了晋厉公，葬在翼地的东门外边。随后，士鲂等人在京师迎按年仅 14 岁的周子为国君。当时，晋国的一些贵族为了自己把持朝政，很愿意事奉这位 14 岁的小国君，并且夸周子如何能干，如何聪明。周子有个哥哥，本应立为国君，但晋贵族们说：周子的哥哥是个白痴，连什么是豆子，什么是麦子都分不清，不能立为国君。

别看这位周子才 14 岁，还真有些小才能。一即位，他就对大夫们说：“我开始的愿望并没有到这个地步，现在虽然到了，这全是上天的意志。人们要

求有国君，是为了让他发布命令。立了以后不听他的号令，那立他干什么？你们几位用得着我才立我为君，恭敬而听从国君，这是神灵所保佑的。”大夫们听了，回答说：“这正是下臣们的愿望，岂敢不唯命是听！”“不辨菽麦”即分不清豆子和麦子。人们常用这句成语形容愚昧无知。现在有时指脱离生产实践，缺乏实际知识。

### 卜昼卜夜

敬仲，即春秋时陈国的公子完，同陈宣公是兄弟。陈宣公为了叫宠姬所生的儿子款为太子，便把原来立为太子的大儿子御寇杀了。敬仲是站在御寇一边的，因此不能在陈国安身立足，便投奔齐国。齐桓公很恭敬地接待敬仲，拜他为“卿”。敬仲谦虚地说：“我是投奔贵国的客人，蒙您收留，让我在这里舒舒服服地住下，我已经非常感激了，怎敢高居卿位，让人笑我不知足呢！”齐桓公觉得他很懂道理，便改聘为“工正”，请他担任管理各种工匠的职务。但是对他的待遇，仍不同于一般官员。齐桓公经常找他谈天、游玩。

这段故事，在《左传·庄公二十二年》有记载。同时，它还记载着这么一件有趣的事情：

有一次，齐桓公到敬仲家里去，敬仲拿出酒来招待他，桓公喝得很高兴，直到天快黑了，还叫点灯，要继续喝。敬仲婉言劝止，说道：“臣卜其昼，未卜其夜，不敢！（我只准备白天陪您玩，却没有打算继续到夜晚，恕我不敢久留您！）”

由于这段故事，后来形容游宴无度，不计时间，从白昼到黑夜，又从黑夜到白昼，连续不休地玩乐，就叫“卜昼卜夜”。

### 才占八斗

曹植，字子建，曾受封为陈王，死后谥名谥思，所以又称陈思王。他是魏武帝曹操的第三个儿子，魏文帝曹丕的兄弟。

曹操、曹丕、曹植，父子三人，都是文学家，而且在创作上形成了独特的风格。汉末建安时代出现的所谓“建安文学”，其主要代表人物，便是曹氏父子。而曹植的文才似乎更见突出。

曹植从小就很聪明，才思敏捷，文词富丽，曹操很喜欢他。曹操在世的时候，他的生活是很安定和优游的，那时他写的文章和诗歌，比较华美；但当29岁那年，曹操去世，他哥哥曹丕即位以后，他就不断受到打击；到他侄儿曹睿（魏明帝）即位后，受到的打击就更加多了。由于他政治上受迫害，精神上被压抑，生活相当苦闷，因此，这一时期他写的诗歌，能暴露统治阶级内部的黑暗和矛盾，能表现他对统治者的愤恨和要求自由的思想，也能由此而产生一定程度的对劳动人民的同情。所以曹植后一时期的创作，从现实意义来说，比早期的要好一此。

曹植的创作，包括赋颂诗铭和论文，留下的虽然不多，但是旧时作家对他都有很高评价。例如南朝梁代的诗评家钟嵘，在他的《诗品》中写道：曹植的诗，“骨气奇高，词彩华茂，情兼雅怨，体被文质”。

南朝宋代的谢灵运，是南北朝时我国著名的诗人和文学家，他虽然似乎不太满意曹植前期的作品，说它是“但美遨游，不及世事，”但是总的说来，

他对曹植还是十分钦佩的，请看他给曹植下了怎样的评语：

“天下文才共一石，而子建独得八斗！”（一石等于十斗）——这真是个有趣的评语。

称誉作者的学问高，文才好，后来就叫做“才占八斗”、“八斗之才”，简称“八斗才”。唐代诗人李商隐有“用尽陈王八斗才”之句。也有人把“八斗之才”和“七步之才”两句成语合并起来，称为“七步八斗”，以形容诗才的敏捷和高超。

### 长袖善舞

“长袖善舞，多钱善贾”——舞蹈者靠着袖子长，舞起来就翩翩多姿，容易达到体态优美的效果；做买卖的人，凭着本钱多，他的业务也就容易开展。

这句话，在《史记》的《范雎蔡泽传》中曾引用过。范雎和蔡泽，是战国末期两个有名的人物：范雎《通鉴》作范雎，是魏国人，起初在魏国的大夫须贾手下做事，因故被须贾打得半死，逃到秦国，化名张禄，向秦昭王献“远交近攻”的外交政策，昭王拜他为客卿，后来为相国，封应侯。蔡泽是燕国人，先曾游说赵、韩、魏各国，都不见用，来到秦国，见了昭王，昭王很赏识他，也由客卿而为相国，虽然担任相国的时间才几个月，但在秦国住了十多年，从秦昭王起，经孝文王、庄襄王到始皇帝，一直受到尊重，号为纲成君。

这两个人，都是所谓“辩士”，就是极有口才，能言善论的说客，他们都因此取得秦王的信任。在战国时代，辩士并不少，为什么只有这两人能相继取得秦的信任而为卿、相呢？《史记》的作者评论道：“韩子说的‘长袖善舞，多钱善贾’这句话，的确是有道理啊！”——范雎和蔡泽，像舞蹈者有更美的舞衣、经商者有更多的本钱一样，他们有比别人更强的一张嘴。

利用优越的条件，施展手段，因而吃得开，有办法，就叫做“长袖善舞，多钱善贾”。这句话，《史记》说是韩子说的。韩子，即战国时的韩非。查韩非所著的《韩非子》，在《五蠹》篇中有这句话，原文是：“鄙谚曰：‘长袖善舞，多钱善贾’，此言多资之易为工也。”所谓“鄙谚”，就是“俗语”，可见这句话并不是韩非所独创，而是他引用的俗语；也可见这句话早在韩非以前便已流行了。

### 城狐社鼠

王敦，字处仲，山东临沂人，东晋时的大将。晋朝的山东王家，是赫赫有名的大贵族。王敦的祖父王览、叔祖父王祥，都是晋朝的大臣。东晋失去了对于北半部中国的统治，退守江南，建都建康（今南京），王家跟着南迁，在朝中势力仍然极大。晋元帝司马睿的丞相王导，就是王敦的堂兄。王敦的妻子就是司马炎的女儿襄城公主。所以当时人们说：“王与马，共天下”（马，指司马氏）。

但是，司马氏和王氏之间的统治集团内部矛盾却也相当尖锐。起初，晋元帝在建康刚即位的时候，彼此还互相支持，互相利用，矛盾并不突出。王导、王敦，一文一武，全力辅佐晋元帝稳定局势。王敦被任命为统帅，后来

并且担任江、扬、荆、襄、交、广六州的军事总指挥，兼“江州刺史”，镇守武昌。这样，王敦掌握了长江上游，声威很盛，对于长江下游的首都，有很大的威胁。晋元帝当然觉察到了这一危险的形势，便分别任命刘隗和戴渊为“镇北将军”，各拨万人，严加防范；名义上是防范北方各国的南侵，实际上是对付王敦。

王敦心里也明白晋元帝的企图，便积极准备起事。可是如果发兵东下，进攻首都，这分明是反叛的行为，岂能轻举妄动？王敦便找了一个借口，说是：“刘隗奸邪，危害国家，必须清除他这个‘君侧之奸’（君王身边的坏蛋）！”王敦的这个借口，是从汉初的吴王刘濞学来的，刘濞当初谋反，就是声称要除晁错，“以清君侧”。

在王敦部下担任“长史”的谢鲲，劝王敦要谨慎从事。据《晋书·谢鲲传》载，当时谢鲲对王敦说：“刘隗固然奸邪，可是，他是‘城狐社鼠’啊！”

所谓“城狐社鼠”，就是藏在城墙里的狐狸，躲在神庙里的老鼠。人们要想捕杀城狐社鼠，都不能不有所顾忌。因为捉城狐，恐怕要毁坏城墙，得罪君王；熏社鼠，恐怕要烧坏神庙，对神不敬。由于这样，狐鼠之辈就仗着皇城和神庙，可以作威作福。《晏子春秋》记载着管仲对齐桓公说的话：“社鼠者，不可灌，不可熏。”就是这个意思。《韩诗外传》说：“齐景公问晏子：‘为人何患？’曰：‘患社鼠，出窃于外，入托于社；灌恐坏墙，熏恐烧木。今君之左右，出则卖君以效利，入则托君，此社鼠之患也’。”

“城狐社鼠”，比喻旧社会那般仗着衙门势力欺压人民的官吏。也叫做“稷狐社鼠”，例如《说苑》说：“狐者，人之所攻也；鼠者，人之所熏也。未见稷狐见攻，社鼠见熏也。”《汉书》作“社鼠屋鼠”：“社鼠不灌，屋鼠不熏，何则？其所托者然也。”

## 诚惶诚恐

“诚惶诚恐”成语出自《后汉书·杜诗传》。

杜诗字公君，河内汲（今河南省汲县）人，少年时就胸有大志，才能不凡。东汉建武元年（公元25年），杜诗官至侍御史。当时将军萧广放纵士兵，欺压百姓，百姓皆惶恐不安。杜诗多次劝诫他，萧广就是不改，于是杜诗一怒之下杀了萧广；并把他的罪行公布于众，以平民愤。光武帝刘秀得知后，召见杜诗，赐以槃戟，表示赞赏。后又派杜诗出使河东（今山西省西部沿黄河地区），诛降叛逆杨异等人。

杜诗到了河东后，焚烧贼船，斩了杨异，除了叛贼，做了成皋（今河南汜水县）县令。杜诗为官3年，治理有方，建武七年升为南阳太守，他广拓农田，铸造农具，修治陂池；同时除暴安民，使社会安定，人民生活越来越富足。老百姓都无不感激这位太守。可是杜诗却自认为是无功受禄，向光武帝上书要求到小郡任职。书中说：“我自己思量，我不过是小官之材，没有大才，现在是正赶上陛下开创大业，因受大恩而作了太守。我在职无功，治理少方，这么长时间占据高位，实在是诚惶诚恐。”但是光武帝很信任他，坚持让他继续做太守。

“诚惶诚恐”原为封建时代奏章中的套语，表示臣下对皇帝威严的敬畏，后来逐渐被用来形容小心谨慎。“诚”，实在之意；“惶”，害怕之意；“恐”，畏惧之意。

## 惩羹吹齏

“惩羹吹齏”这句成语，出于屈原《九章》的《惜诵》那首诗。

屈原，名平，战国时楚国人，是我国古代伟大的爱国诗人。他当时担任“左徒”的官职，但是得不到楚怀王的信任。他主张联合东方的大国齐国，共同抗秦。昏庸的楚怀王，不听忠告，反而偏信谗言，疏远屈原，并向秦国妥协。结果连连上了秦国的当，怀王最后终于死在秦国。怀王死后，他的儿子横继位为顷襄王。顷襄王像他父亲一样糊涂，竟把屈原赶出郢都，放逐到长江以南的沅、湘和洞庭湖一带。

屈原始终热爱他的祖国，在被疏远、遭打击，以至被流放的苦痛年月里，无时无刻不关心着人民的生活，无时无刻不怀念着国都郢都。他写的《九章》等不朽的诗篇，充满了悲愤和热烈的爱国之情。《九章》共包括九篇，其中的《惜诵》，一般都列为第一篇。

《惜诵》，据专家考证，是屈原劝楚怀王联齐抗秦而被谗去职时写的。

“惜诵”二字，据说是“不愿随便歌颂”的意思。诗中有一节假托在梦中和大神谈话来表达自己的始终不变的忠诚。诗的大意说：“我曾在梦里企图登天，无奈既没有路也找不到船。请大神帮帮忙吧。可是他说，理想虽好实行困难！难道我的理想将永远被认为危险而无法实现？大神说：

可思而不可恃。

故众口其铄金兮，初若是而逢殆。

惩于羹而吹齏兮，何不变此志也？

欲释阶而登天兮，犹为曩之态也！

大神说的这几句话，大意是说：“对于君王，你可以怀念却不必寄托希望。他身边那群人的嘴连金属都消熔得了，你当初一片天真当然要遭殃。上过当的人总该特别小心了，为什么不能改一改你的直心肠？你想登天偏又放弃了往上爬的梯子，看来你从前的老脾气，还是照样！

这一节中，“惩于羹而吹齏”这一句，就是成语“惩羹吹齏”的来处。羹，就是羹汤；齏，是捣烂的蒜韭之类。在喝热汤的时候烫了嘴，于是怀着戒心，见了蒜韭之类的凉小菜，也撮口去吹吹它。人在某件事情上受过打击，吃过亏，以后变得过分谨慎和警惕，就叫做“惩羹吹齏”。《唐书·傅奕传》说：“惩沸羹者吹冷齏，伤弓之鸟惊曲木。”

诗的原文中，另一句“众口其铄金”，后来也成为一句成语，即“众口铄金”。这句成语的“众口”却变为舆论的意思，形容舆论的力量很大，即使最坚硬的金石也要被销毁。

## 程门立雪

“程门立雪”这个故事，说的是宋代学者杨时和游酢向程颢、程颐拜师请教的事儿。

程颢，洛阳人，和弟弟程颐，同是宋代著名的儒学家。他们和另一个儒学权威朱熹，成为一派之首，号称“程朱”。杨时、游酢向二程求学，并且非常恭敬，可知这二人也是属于“程朱学派”的。这杨、游二人，原先以程颢为师。程颢去世后，他们虽然都已四十来岁了，而且都已考上了“进士”，

然而他们还要去找程颐，继续求学。故事就发生在他们初次到程颐家去登门拜见的那天。

《宋史·杨时传》载：杨时、游酢来到程家，拜见程颐，正遇上这位老先生闭目养神，坐着假睡。明知有两个客人来了，却不言不动，根本不睬。这两个人于是恭恭敬敬，肃然侍立，一声不吭，等候他睁开眼来。如此等了好半天，程颐才如梦初醒，见了杨、游，装作一惊，说道：“啊，啊！‘贤辈犹在此乎？’（你们两位还在这儿没走吗？）”——可见他早已知道有人来找他了。那天，正是冬季很冷的一天，不知什么时候开始下起雪来了，门外积雪已有一尺多深。

这个故事，就叫“程门立雪”。《朱子语录》（朱子即朱熹）也有记载。这个故事，在宋以后的读书人中流传很广。形容尊敬老师，诚恳求教，人们就往往引用这个典故和这句成语。

### 城下之盟

绞国是春秋时代的一个小国，在今湖北郢县西北。当时强大的楚国就是它的近邻。据《左传·桓公十二年》载，有一次，楚国侵略绞国，集中兵力攻打绞国国都的南门。绞国人坚决保卫，严守不出。楚军一时倒也攻它不下。“莫敖”（楚国官名）屈瑕说：“绞国人轻率，缺乏计谋，我们可以采取诱骗的办法引诱他们出城。让我们的伙夫去打柴，故意不派士兵保护，他们见了一定会出来抓的。”带兵的将领，依计而行。绞国人果然出来，一下就抓去了30个楚国人。第二天，绞国人更加大胆，争着从北门纷纷出城，追到山里去抓打柴的楚国人。楚军预先在山里设下埋伏，这时就一面堵住北门，一面伏兵齐起，把绞国打得大败。于是强迫绞国订立了“城下之盟”。“城下之盟”，指战败国在敌人兵临城下（或大军压境）的严重威胁下被迫订立的屈辱性条约。

《左传·宣公十五年》记楚国攻打宋国（在今河南商丘县）的故事中，也有“城下之盟”这样的话。那时，宋国国都被楚军重重包围。城里的宋国人，既没有吃的粮，也没有烧的柴了，很是恐慌。于是派华元趁黑夜悄悄潜入楚军主将子反的营帐，用非常强硬的口气，对子反说：“我们的国君叫我明白告诉你：我们已经到了粮空柴尽的地步了。但是，你们如果以为趁此可以逼迫我们订立‘城下之盟’，把我们置于死地，那是绝对办不到的！……”子反见华元这么厉害，当即答应撤军，平等谈判，友好结盟。

### 成为萧何，败也萧何

这个成语出自于《史记·淮阴侯列传》。

秦末汉初，淮阴（今属江苏省）有一个名叫韩信的人，年轻时，生活孤苦，很被人瞧不起。后来，韩信投奔项羽，参加反秦。他曾向项羽提过一些作战建议，但都没有被采纳。韩信看到自己的才能无法施展，便改投刘邦。

一开始，刘邦也没有重用韩信，只让他当了一名小军官，一次犯了军法，还差点儿受刑处死。免死后，只让他充当一名管理粮草的小官（治粟都尉）。一次偶然的的机会，韩信遇上了萧何。萧何是刘邦的亲信，刘邦对他可以说是言听计从。萧何与韩信一席长谈之后，对韩信非常钦佩，认为韩信是一个不

可多得的军事天才。但是，正当萧何决定向刘邦推荐韩信的时候，韩信却逃跑了。原来，刘邦的部下多是徐州一带的人，刘邦被封为汉王，封地在汉中，地区偏狭，难以发展。因此，部下因想家而纷纷逃亡。韩信见刘邦没有重用自己的意思，也跟着跑了。

萧何得知韩信逃跑的消息，心急如焚，来不及报告刘邦，跳上战马，连夜把韩信追了回来。刘邦原来以为萧何也逃跑了，非常生气。后来得知萧何竟亲自追回韩信这样一个不起眼的小官，骂萧何是小题大做。萧何向刘邦详细地介绍了韩信的情况，然后说：“韩信具有杰出的军事才能，不是普通的人才。您若甘愿做一辈子汉中王便罢，如要夺取天下，非重用此人不可。”由于萧何的力荐，刘邦终于同意拜韩信为大将军，并选择吉日良时，举行隆重的拜将仪式。

韩信被刘邦拜为大将军以后，充分发挥了自己的军事才能，为刘邦统一天下、建立汉朝立下了赫赫战功。但是刘邦做了皇帝以后，却对韩信越来越不放心。首先，解除了韩信的兵权，由“齐王”改封为“楚王”；不久，又将韩信逮捕；赦免后，只封了个“淮阴侯”。韩信闲住长安，郁郁不得志，便图谋反叛，被人向刘邦的妻子吕后告发。吕后想把韩信召来除掉，又怕他不肯就范，就同萧何商议。最后，由萧何设计把韩信骗到宫中，吕后以谋反的罪名把韩信杀害在长乐宫钟室。

后人根据这段历史，引出“成为萧何，败也萧何”这一成语来，比喻事情的成败或好坏都由于同一个人。

### 寸木岑楼

“寸木岑楼”成语由“方寸之木可高于岑楼”变化来，出自《孟子·告子下》。

有一位任国的人向孟子的学生屋庐子问礼与食哪个重要的问题，屋庐子随口答道“礼重要”。任人又问道：“娶妻与礼哪个重要？”屋庐子答道：“还是礼重要。”

随后，这位任人便一本正经地说道：“要是按着那些礼节去找吃的，恐怕就要挨饿、甚至饿死；如果不按着那些礼节去找吃的，可能就会有吃的。在这样的情况下，难道还要按着礼节去行事吗？再有，假如按照亲迎礼，就得不到妻子；要是不行亲迎礼，就能得到妻子，还一定要行亲迎礼吗？”

这一问，屋庐子没有答出来。第二天，便去邹国，转告了老师孟子。

孟子听后，说道：“回答这个问题有什么困难的？如果不揣度基地的高低是否一致，那么一寸长的小木头也可能比顶端的高楼还要高。说金子比羽毛重，但是，岂能说三钱多重的金子也比一车的羽毛还要重？拿吃的重要与礼的细节相比较，何止于吃的重要？拿娶妻的重要与礼的细节相比较，何止于娶妻重要？你去这样回答他：‘扭折了自己哥哥的胳膊而夺取了他的食品，自己便有了吃的；而不扭折，便得不着吃的，那么他会去扭折吗？越过东邻的墙去搂抱人家的女子，便得到了妻子；而不去搂抱，便得不着妻子，那么他会去搂抱吗？’”

后人用“寸木岑楼”成语来比喻差距悬殊。

### 大放厥词

“大放厥词”这个成语，出自《韩昌黎全集·祭柳子厚文》，参考《新唐书·柳宗元传》。

唐朝著名的文学家柳宗元，字子厚。柳宗元自幼刻苦勤学，10岁以后，他的诗文就受到人们的称赞。公元793年21岁的柳宗元，凭他的才华考取了进士。26岁担任集贤殿书院正字，替唐王朝编辑、整理图书，有机会阅读了许多书籍。他主张改革朝政，曾积极参加王叔文革新集团的活动。革新失败后，被贬为永州（现在湖南省零陵县）司马，过了10年再贬为柳州（现在广西柳州市）刺史。公元819年，病死在柳州，年47岁。

柳宗元的散文丰富而多采。他的短篇寓言简练犀利，意味含蓄。他的山水游记形象生动，色彩鲜明。他的论说文缜密谨严，条理井然。他的诗风清朗疏淡，用功精细。他死后的第二年，即公元820年，唐朝著名文学家韩愈曾写了《祭柳子厚文》这篇文章，其中用了这样两句来赞扬柳宗元的文采才华：“玉佩琼琚，大放厥词。”意思是说文笔秀美，尽力铺陈词藻，美如晶莹净洁的玉石。

“大放厥词”原是用来赞美柳宗元写出了大量优美的文字，含褒义。现在这个成语的意义和色彩有了变化，常用来讽刺人大发议论，含贬义。

## 大逆不道

这句成语原作“大逆无道”，见于《史记·高祖本纪》：“天下共立义帝，北面事之。今项羽放杀义帝于江南，大逆无道。”

秦朝末年，继陈胜、吴广揭竿而起以后，不少英雄豪杰和诸侯也都纷纷起兵抗秦。其中势力最大的要算刘邦和项羽领导的两支队伍。陈胜、吴广死后，原来六国的一些贵族各抢各的地盘，秦将章邯、李由等则趁机打击起义军，予以各个击破，这时，项羽的叔父项梁召开了会议，让大伙推选一位楚王，以便统一领导抗秦的力量。找来找去，找到了楚怀王的一个13岁的孙子，于秦二世二年（公元208年），立为楚王，也称为楚怀王。当时，包括项羽、刘邦在内，各路反秦军队的将领在表面上服从楚王的领导，楚王也和大家约好，谁先进秦都咸阳谁就为王。后来，刘邦先进了咸阳，项羽对此不甘心，想借楚王的命令改变原来的盟约，谁知一请示楚王，得到的回答是“照前约，谁先进关谁做王。”项羽一听火了，就夺了楚王的实权，尊他为义帝。后来，干脆指使人把楚王杀了。

不久，刘邦兴兵攻打项羽。当时，有一个被人称为董公的三老（县或乡中管理教化的老年人）对刘邦说，打项羽得找个名目，并给刘邦出主意说，可借义帝被杀这件事做点文章。刘邦一听有道理，于是就大举为义帝发丧，并且派人告诉各路诸侯说：“义帝是大家立的，现在项羽指使人谋杀了义帝，真是大逆不道，我愿意和你们一道去征伐杀害义帝的人。”

在以上这个故事中，“大逆不道”这句成语是指严重违背某种封建道德。后来，人们常用这句成语比喻专制者对起来造反的人所加的罪名。

## 倒持泰阿

“泰阿”是一把宝剑的名称。关于这把宝剑，曾有种种传说。例如《越

绝书·外传》的《记宝剑》那一段里这样说：

春秋时，楚王特派风胡子去找越国的欧冶子和吴国的干将，请他们铸造几把宝剑。欧冶子是当时最著名的铸剑技师，他曾为越王铸过5把出色的宝剑，名叫“湛卢”、“巨阙”、“胜邪”、“鱼肠”和“纯钩”。干将和他的妻子莫邪，也是当时著名的铸剑技师。他们接受了楚王的委托，便在茨山（在今安徽泾县北）开矿取铁，经过认真的冶炼、锻造，铸成了3把锋利无比的宝剑，其中一把就叫“泰阿”，或作“太阿”；其余两把，一名“龙渊”或“龙泉”，一名“工布”或“工市”。

到了晋代，《晋书·张华传》又有如下的记载：

晋初，武帝时，在斗、牛二星座之间（据说即吴、越分界处的上空），发现常有紫气。当时官为“中书令”的张华，问善观天象的雷焕，这是什么缘故。雷焕说：“这是宝剑的光。从这道直冲牛斗的光来看，那宝剑定非凡品！”张华又问，宝剑大约在什么地方。雷焕仔细观测之后，答道：“在豫章郡的丰城县”（丰城在今江西南昌附近）。张华便推荐雷焕担任丰城县令，立即上任。雷焕到了丰城，专心寻找宝剑的下落，终于在一所监狱的地下，找到了剑光的来源。当即搬走监狱，往下挖掘。掘了四丈多深，发现一个石匣，打开一看，里面装着一对宝剑，剑上都刻着字，一把是“龙泉”，一把是“太阿”。当天晚上，再观星空，牛、斗之间的紫气，果然不见了。

上面两段传说，当然不可能是事实。但是我们既然明白“泰阿”乃是一把宝剑的名称，那么对于“倒持泰阿”这句成语，也就不难理解了。

宝剑本是用以自卫的武器，如果虽有泰阿宝剑，而把它倒过来拿着，这不是自动把剑柄送给对方，给对方造成机会，而自受其害吗？

因为“泰阿”又作“太阿”，所以“倒持泰阿”也可作“倒持太阿”，或作“泰阿倒持”、“太阿倒持”。《后汉书·何进传》作“倒持干戈，授人以柄”，意思相同。

## 东窗事发

“东窗事发”说的是秦桧夫妇阴谋陷害岳飞的故事，出自明朝田汝成的《西湖游览志余》。

宋朝时，北方女真族崛起，建立了金国。金国势力渐渐强大，并不断南侵宋朝疆土。当占据了黄河流域后，野心更加扩大，继续向南推进，很快占领了淮河流域和长江流域的大片土地。南宋以大将岳飞等为代表的主战派，在广大人民群众的支持下，率军抗金，连连打了很多大胜仗，收复了大片失地，金兵节节败北，十分害怕，金将金兀术甚至哀叹道：“撼山易，撼岳家军难！”

但是，南宋朝廷中以奸相秦桧为首的主和派，利用宋高宗赵构的不主张抗战和昏庸无能，暗中与金国相勾结，并排挤、迫害主战派。在岳飞节节胜利的情况下，秦桧假传“圣旨”，连发十二道金牌，把岳飞从抗金前线调回京城临安（今杭州），以“莫须有”的罪名，杀害了岳飞。

据《西湖游览志余》记载，秦桧杀害岳飞的阴谋，是他与妻子王氏在家中的东窗之下策划的。一开始，秦桧由于对主战派还有一些顾忌，因此，在把岳飞下狱之后是否就杀掉，曾有过犹豫。王氏却对他说：“擒虎易，纵虎难！”秦桧于是下决心，杀害了岳飞。此后，秦桧乘船游西湖，突然发病。

他在恍惚中看见一个人披着长头发，大声呵斥说：“你误国害民，我已在天上控诉了你。现在，你死已临头，请吧！”秦桧吓出一身冷汗，回到家中，便一命呜呼。不久，他的儿子秦熺也死了。王氏请来方士，设立道场“超度”秦桧父子的亡灵。方士来到阴曹地府，看见秦熺的鬼魂身披着铁枷，便向他打听秦桧在哪里。后来发现秦桧也是铁枷重镣锁在那里。秦桧对方士说：“麻烦你捎个口信给我的妻子，就说东窗之事已发了。”

后来，人们以“东窗事发”为成语，比喻阴谋败露。

### 董狐之笔

董狐是春秋时晋国晋灵公在位时的一个史官。

晋灵公年纪很轻就继位为国君，不但幼稚，而且十分骄横。例如他在高台上用弹弓射击行人，以此取乐；他的厨子因为煮熊掌煮得不合口味，一生气竟把厨子杀了。国相赵盾，屡次劝谏，只是不听。起初他还嘴上承认错误，表示愿意改正，不过说完也就算了；到后来，非但毫不认错，反而怀恨在心。他几次三番设计谋杀赵盾，没有成功。赵盾看看形势很危险，只得逃出都城，暂时躲避到外地去。这时，赵盾的堂兄弟赵穿，趁晋灵公在桃园里喝得大醉的当儿，密派心腹甲兵，发动突然袭击，把晋灵公杀死了。赵盾得到这个消息，立刻赶回都城，另立晋成公为国君，继续担任国相，主持国政。

这一件事，史官董狐把它记入史册时，写道：“赵盾弑其君。”（在封建时代，杀死帝王或尊长叫“弑”，是一种大逆不道的罪行）赵盾见了，大惊，立即向董狐解释，声明自己并无“弑君之罪”。董狐说：“你身居相位，出走既没有走出国境，回来也没有惩办凶手，这弑君的罪名，你不负该由谁负！”《左传·宣公二年》，载有这段故事，并且说，孔子对于董狐曾称赞道：“董狐，古之良史也，书法不隐（直书事件的实质而不加隐讳）。”不过，孔子也称赞赵盾，说道：“赵宣子（即赵盾），古之良大夫也，无法受恶（冤枉得了个恶罪名）；惜也，越境乃免（可惜啊，他要是离开了本国，他就没有责任了）。”

孔子的这段评论是否正确，姑且不说它。但后来称赞良史（公正的史官），就因此叫做“董狐”。唐朝人吴兢，撰《武后实录》，其中有指责张说的述评。后来张说官至“中书令”，位同宰相，请吴兢删改原书中的有关述评，他不肯。当时人们因此称他为“今董狐”。

不隐讳任何人的错误、缺点，有什么说什么，毫无顾忌，把真实的情况大胆公正地直写出来，这样的文笔，就被称为“董狐之笔”。

### 斗粟尺布

这句成语见于《史记·淮南衡山列传》：“民有作歌歌淮南厉王曰：一尺布，尚可缝；一斗粟，尚可舂。兄弟二人不相容。”

西汉时，高祖刘邦的六子刘长少年丧母。吕后遵照刘邦的旨意，收养了刘长。淮南王英布因举兵叛乱，兵败被杀以后，刘长被封为淮南王。

刘长依仗自己皇子的地位，异常骄横。孝文帝即位以后，他更是有恃无恐，骄蹇数不奉法。做为兄长的孝文帝对他也十分放纵。因为他和辟阳侯审食其有宿怨，以铁椎杀之，孝文帝宽赦不予治罪，使其更加骄横不法。刘长

不遵守朝廷的法令，在淮南为所欲为。他乱杀无辜，乱送爵位，把自己的车马装饰得跟皇帝的一样。后来，竟派人南约闽越，北结匈奴，准备起兵谋反。

刘长谋反的事败露以后，帮着他谋反的人，杀头的杀头，被捕的被捕，刘长也被带到了长安。孝文帝免了他的死罪，废除了他的王号，遣往蜀地。在遣送途中，刘长绝食自杀。当时，一些不明真相的人还以为孝文帝逼死了自己的亲弟弟，便编了一首歌谣说：一尺布，还可以缝，一斗粟，还可以舂，兄弟二人竟不能相容。

根据这首民谣，后人引伸出“斗粟尺布”这句成语，常用来比喻兄弟不和。

## 杜口裹足

战国时代，策士说客之风很盛，他们凭仗口才，巧言善辩，以博取统治者的信任而掌握政治大权。范雎就是这样的一个人物。

范雎（或作范雎）本是魏国人，起初投在魏国的“中大夫”须贾门下当些差使，没有干成什么大事，反而受了一顿冤枉，几乎伤了性命。后来，改姓换名，辗转到了秦国。

那时，秦昭王已在位 36 年，秦国政治上最有势力的人有 4 个：穰侯、华阳君，都是昭王母亲宣太后的兄弟；泾阳君、高陵君，都是宣太后宠爱的儿子，即昭王的同母兄弟。穰侯是宰相，把持国政，其余三人也轮流主持军事；他们依靠宣太后的关系，权力很大，并且拥有广大的封邑，家财之富，在国王之上。

范雎针对秦国当时的这一情况，先写一封信给昭王，要求面谈。昭王便派车子去把范雎接来相见。范雎进宫，故意乱走，内侍们吆喝道：“王来了！”范雎说：“秦国只有穰侯和太后，哪有什么王？”昭王恰巧出来，隐约听到了，心中不免一动，当即表示欢迎，特别隆重地接待范雎。旁边看的人，都感到很惊讶。

昭王吩咐左右的人都退出去，然后恭敬地对范雎说：“先生有什么见教？”范雎说：“嗯！嗯！”昭王连问三次，范雎三次都不回答，只说：“嗯！嗯！”昭王便跪着央求道：“先生终究不肯赐教吗？”

范雎这才开口说了一大篇道理，并且说：“现在我寄居秦国，和您的关系还很生疏，而我所要说的，却是关于君臣之间和骨肉至亲之间的事。今天说了，明天就可能有杀身之祸。死固然没有什么可怕，人终是要死的，只要我所说的话，对秦国有利，即便因此被杀，又有什么可怕呢？我所顾虑的是：天下有才能的人们，看见我为秦国尽忠，反而被杀，那么恐怕他们从此就要‘杜口裹足’，莫肯向秦了！……”

范雎的这次谈话，深深打动了秦昭王，因而取得了昭王的信任。后来，昭王就拜范雎为宰相；收回了穰侯的相印，叫他回到老家陶邑去；还让宣太后告老，不许她再过问朝政；华阳君、高陵君、泾阳君也都住到关外去了。范雎当了好多年宰相，一直到老。

《史记》和《战国策》都有关于范雎的这段记载。上述的“杜口裹足”那句话，由此成为一句成语，形容心中有顾虑或者反感，因而不愿发表意见，也不愿走到一起来。“杜口”即，“闭口不言”；“裹足”，即“止足不前”或“裹足不前”（杜，堵塞；杜口，好比塞住了嘴，不说话了。裹，缠扎；

裹足，好比绑住了脚，不能走了）。

### 防微杜渐

“防微杜渐”原作“杜渐防萌”，又作“杜渐防微”。这个成语，出自《后汉书·丁鸿传》。

公元88年，东汉章帝死后，他10岁的儿子继位，窦太后临朝，外戚窦宪总揽大权。窦太后废除盐铁官营的禁令，以换取豪强大地主对窦氏政权的默许。窦宪大肆树立私党，把大批党徒安插到朝廷中和各郡县。这些党徒大量搜刮民财送给窦宪。窦家又养了许多刺客，迫害官僚集团中不肯附从的人。公元92年，司徒（高级官职名）丁鸿见窦宪弟兄图谋叛乱，曾上书给汉和帝，建议趁窦氏弟兄的权势还不太大的时候，加以抑制，以防后患，其中有这样几句：“如果陛下亲自治理政务，就可以防止正处于萌芽状态的错误或坏事，这样，就可以消除可能发生的灾祸，幸福就会到来（原文是“若勅政责躬，杜渐防萌，则凶妖销灭，害除福凑矣”）。”汉和帝采纳了丁鸿的意见，于是跟宦官郑众商议，解除了窦宪大将军的职务。窦氏弟兄畏罪自杀，窦家党徒全部革官下狱治罪。郑众因功被封为侯，但宦官从此参与政事。

后来，人们把“杜渐防萌”改成“杜渐防微”或“防微杜渐”这个成语。“微”指事物的苗头；“杜”是堵塞，杜绝；“渐”，逐渐，指刚刚滋生、发展。人们引用“防微杜渐”这个成语来说明在坏事情、坏思想、坏作风刚冒头的时候，就加以制止，加以克服，不让它发展。

### 飞将数奇

李广是汉朝的名将，擅长骑射。他没有口才，不大说话除了射箭，几乎没有别的什么爱好。和将士们在一起，他总喜欢和人比赛射箭。每到一处，打听得有虎，他就一定要亲自去射。在右北平（今河北省东北部地区）的时候，因为射虎，曾受了伤，但他还是把虎射死了。一天，黄昏时分，在山林中的丛草里，见有一块巨石，以为是虎，就射了一箭。第二天去查看时，才知不是虎，那支箭深深地射进石头里去了。唐诗人卢纶曾以这件事为题，写了一首诗道：

林暗草惊风，将军夜引弓；

平明寻白羽，没在石棱中。

据《史记》载，李广是汉文帝时入伍的，在抵抗匈奴侵略的战争中，立过不少功。在汉景帝和汉武帝时代，每一次抵抗匈奴的战争，李广几乎都参加了，而且屡次以少击多，出奇制胜。匈奴侵略者对于李广，又害怕又敬佩，称他为“飞将军”。

有一次，李广受命领着少数兵马，出长城去和人数众多的匈奴侵略者作战。因双方实力过于悬殊，李广不敌被俘。在被解往敌营的途中，他趁敌人不备，突然跃起，夺了一匹好马，飞奔逃回。匈奴兵几百人狠命追赶，被他射死多人，终于脱险。可是逃回后，汉军却“按军法”判他死罪。他缴纳了大量赎金，才以撤免官职了事。

过了几年，匈奴又大举进犯，李广又奉命带4000骑兵去抵抗。他被匈奴4万兵团团围住，部下都非常害怕。李广派他儿子李敢，只带几十骑兵，从

左到右，直穿敌人阵地，跑了一圈，回来报告道：“没什么，匈奴不难对付！”部下这才稍为安心。李广亲自用最强劲的大弓，射杀敌人部将。连杀好几人，敌人的攻势渐见减退。李广指挥将士，沉着应战，气概从容，毫无慌乱之色。大家深受感动，勇气也因此大增。这样艰苦支持了两天，援军来到，敌人才退去。

李广最后一次与匈奴作战，已经 60 多岁了，可是他精神抖擞，毫无老态。这一次，大军由大将军卫青统率。李广名义上是前将军，可是卫青怕他立功，不让他正面出阵，故意叫他绕东路。后因没有向导，迷失了路，未能如期开赴指定地点，被借此问罪。李广气愤不过，竟被逼自刎而死。

李广有个堂兄弟，名叫李蔡，汉文帝时，与李广同为“郎”一级的小官，声望远不如李广，只是一个平凡的庸人罢了。然而到了武帝时代，李蔡已被封侯爵，官居丞相。而李广这位一生与匈奴侵略者作战 70 余次的“飞将军”，却落了个悲惨的下场！人们为李广抱不平，但是，除了抱怨命运之外，谁能说什么呢！“飞将数奇”这句成语，便由此产生。

古人迷信，以偶数（双数）为吉利，奇数（单数）为不吉利。李广虽是才勇高超的飞将，可惜命运不好，所以《史记》说“李广老数奇”。比喻能人而遭遇不佳，便叫“飞将数奇”。

### 妇人之仁

这句成语见于《史记·淮阴侯列传》：“项王（项羽）见人恭敬慈爱，言语呕呕；人有疾病，泣涕分食饮。至使人有功，当封爵者，印刓敝，忍不能予，此所谓妇人之仁也。”

楚汉相争时，名将韩信曾投奔过项羽。因项羽有勇无谋，不善用人，韩信得不到重用，便背弃项羽投奔了刘邦。投奔刘邦以后，开始也未被重用，后来在萧何的极力推荐下，刘邦才拜韩信为大将。

韩信被拜为大将以后，刘邦问他：“萧丞相屡次推荐将军，将军准有妙计，请将军指教。”韩信说：“我曾在项王手下做过事，知道他的本事，也知道他的弱点。项王吆喝一声，上千的人都会给他吓倒，你看他多么勇，多么狠啊。可是他不能接受别人的意见，不能重用有本领的将领，他的勇不过是匹夫之勇罢了。项王待人，又恭敬又有爱人之心，说话挺温和，看见别人病了，他会掉眼泪，把自己吃的、喝的分给病人。可是人家立了功，应当封爵位的，他不封。就是封了，他还拿着封爵位的印，左摩右摩，把印的四个角都磨光了，还舍不得交给人家。他的好心眼只不过是婆婆妈妈的好心眼罢了。”接着，韩信又分析了项羽的一些弱点和错误，指出刘邦必然能战胜项羽。

因为旧社会轻视妇女，所以人们用“妇人之仁”这句成语形容处事姑息优柔，不识大体。

### 覆水难收

这句成语又作“泼水难收”，出自西汉时的一个故事。

西汉时，有一个叫朱买臣的书生，字翁子，吴县（今江苏苏州）人。相传，朱买臣在未做官时，家里很穷。他的妻子崔氏为了使他用功读书，便经

常替人家洗衣服，还经常上山打柴，卖些零花钱。可是，朱买臣读书读到 40 多岁，依然是个穷书生。崔氏有些不耐烦了，常常冷言冷语地挖苦他。朱买臣说：“将来我做了官，就什么都有了。”崔氏说：“瞧你这付样子，都 40 多岁了，还是穷光蛋一个，将来能有什么作为！”尽管妻子这么说，朱买臣仍旧钻到故书堆里读他的书。崔氏觉得朱买臣简直是个呆子，便哭闹着要离婚。朱买臣没法，便把崔氏休了。

后来，朱买臣果然做了官，被派往会稽任太守。会稽是朱买臣的老家。这时，崔氏另嫁的一个男人已经死了。她听说朱买臣当了官回来了，便请他收留自己。朱买臣叫手下的人拿来一盆水倒在地下，对崔氏说：“你把泼出去的这盆水收到盆里，我就带你回去。”崔氏听了这些话，感到没有什么指望了，于是上吊自杀了。

根据这个故事，后人引伸出了“覆水难收”这句成语，比喻事成定局，无法挽回。

### 覆巢之下，焉有完卵

“覆巢之下，焉有完卵”又作“覆巢之下，安有完卵”、“覆巢无完卵”、“巢覆卵破”等。汉朝陆贾的《新语·辅政》中有这样的论述：“秦以刑罚为巢，故有覆巢卵破之患。”《三国志·魏书·孔融传》中有如下的记载：

汉献帝时，曹操独揽朝政大权，挟天子以令诸侯。一次，曹操率领大军南征刘备、孙权，孔融（孔子后代）反对，劝曹操停止出兵。曹操不听，孔融便在背地里发了几句牢骚。御史大夫郗虑平时与孔融不睦，得知这个情况后，便加油添醋地向曹操报告，并挑拨道：“孔融一向就瞧不起您。”“祢衡对您无理谩骂，完全是孔融指使的。”曹操一听，大怒，当即下令将孔融全家抓起来一并处死。

孔融被捕时，家中里里外外的人一个个害怕得不行，但是他的两个八、九岁的孩子却在那儿玩琢钉的游戏，没有一点惶恐的样子。家人以为孩子不懂事，大祸临头还不知道，便偷偷地叫他们赶快逃跑。孔融也对执行逮捕任务的使者恳求说：“我希望只加罪于我本人，两个孩子能不能保全？”不料两个孩子竟不慌不忙地说：“爸爸，你不要恳求了，他们不会放过我们的，覆巢之下，安有完卵？恳求有什么用？”结果，两个孩子从容不迫地和父亲一起被抓去处死。

后人即以“覆巢之下，焉有完卵”作成语用，比喻整体遭殃，个体（或部分）亦不能保全。

### 改弦更张

这句成语见于《汉书·董仲舒传》：“窃譬之琴瑟不调，甚者必解而更张之，乃可鼓也。”又见南朝·宋·何承天《上邪篇》：“琴瑟时未调，改弦当更张。”下面故事从《汉书》。

西汉时，有一位著名的哲学家、今文经学大师叫董仲舒，广川（今河北枣强东）人。他学习非常用功，整天埋头在书房里学习，书房附近的园圃，两三年都顾不上看一看。后来，他专治《春秋公羊传》，曾任博士、江都相和胶西王相。

当时，汉武帝刘彻举贤良文学之士，请他们对施政方针提出建议。董仲舒说：汉朝继秦而立，秦朝的旧制度都不适用了。好比琴上的弦已经陈旧不堪，没法使音调和谐了，必须把它解下来，更换新弦，然后才可弹奏。政策制度也是如此。行不通了，就要改革，然后才能把事情办好。应当更换琴弦而不换，就是第一流的音乐家也弹不出优美的音调来；应当改革而不改，就是最贤明的政治家也不能创造令人满意的政绩。

……董仲舒还向汉武帝建议：“诸不在六艺（即《礼》《乐》、《诗》、《书》、《易》、《春秋》六经）之科，孔子之术者，皆绝其道，勿使并进。”这些，都为汉武帝所采纳，开此后两千余年封建社会以儒学为正统的先声。

“改弦更张”这句成语，常用来比喻变更方针、计划或办法。

### 高阳酒徒

这句成语出自《史记·酈生陆贾列传》：“初，沛公引兵过陈留，酈生（酈食其）踵军门上谒……使者出谢曰：‘沛公敬谢先生，方以天下为事，未暇见儒人也，’酈生瞋目按剑叱使者曰：‘走，复入言沛公，吾高阳酒徒，非儒人也。’”

秦末汉初时，陈留高阳乡（今河南杞县）有一个叫酈食其的人。他家境贫穷，又没有职业，只好在乡里做了里监门（相当于地保）。当刘邦率军路过陈留的时候，酈食其碰见了一位老乡，是刘邦手下的一个骑兵。他让这个人向刘邦推荐自己，说可以帮助刘邦成就大事业。这个小兵真的向刘邦推荐酈食其，刘邦就让酈食其到驿舍里去见面。

这天，酈食其来了。门卫进去通报说，酈食其来了，刘邦问：是个什么样的人？门卫回答：看他的举止打扮，像个儒生。刘邦历来对读书人有一种偏见，曾经往读书人的帽子里尿过尿。这次听说酈食其是个儒生，便说：我正忙着天下大事，没有时间见读书人。门卫把刘邦的话传给了酈食其。酈食其十分生气，瞪着大眼按着宝剑说：“你再告诉刘邦，我是高阳酒徒，不是什么儒生。”

刘邦见酈食其非同一般之人，便召见了。两人边喝酒边攀谈，谈得挺投机。后来，酈食其设计攻克了陈留，为刘邦的军队解决了粮草供应，被刘邦封为广野君。酈食其又将其弟酈商荐归刘邦，被刘邦封为将军。楚汉战争中，酈食其说齐王田广归汉，韩信乘机袭击了齐国。齐王以为酈食其出卖了自己，便把他烹死了。

根据这个故事，后人将“高阳酒徒”引为成语，指好饮酒而狂放不羁的人。

### 刚愎自用

“刚愎自用”成语由“刚愎不仁，未肯用命”变化来，意思是倔强固执，自以为是，听不进别人的意见。语出《左传·宣公十二年》。

公元前597年春（春秋时期），楚国打进郑国，郑襄公裸体牵羊迎接楚庄王，并苦苦求饶，取得了楚王的同情。当年夏，晋国派军队救援郑国。晋军南下，兵临黄河时，听说郑国已经同楚国媾和，晋军中军主帅荀林父想退兵，并提出等楚国军队回国后，再出兵攻打郑国，讨伐背叛者。荀林父的副

手先穀表示反对，认为这样“不行”，并说：“晋国之所以能够称霸诸侯，是因为军队勇敢、文臣武将尽力的关系。现在失去了诸侯（指郑国背叛晋国亲向楚国），不奋勇当先，不能说是尽了力。有敌人不去攻打，不能说是勇敢。要是由于我们而失去霸主的地位，不如死了。”先穀还说道：“率军出征，遇到强敌而退却，这不是大丈夫的气概；担任军队统帅，而终非大丈夫，唯有你们能做得出，我办不到”于是他率领所属部队渡过黄河，继续前进。荀林父的部将根据这一形势，分析进和退的得失利害关系，最后一致劝荀林父率兵渡河。

楚国军队想北上，到饮马黄河时再回国。听说晋军已渡河，楚王想退兵返国。其宠臣伍参想战，而令尹（官名）孙叔敖则不想战，并说：“去年打陈国，今年攻郑国，不是没有战争。战而不胜，您伍参的肉够吃的吗？”伍参说：“如果这次打胜了，就足见您孙叔敖没有谋略了；不能战胜，我的肉将在晋军之手，还能吃得上吗？”令尹转车反旗，伍参对楚王说：“晋国现在从政的都是些新人，不能很好地执行命令；其副手先穀刚愎不仁，不肯听从命令；他们的三个统帅（指中军、上军、下军之首领）想统一行事也难以办到，就是想听从命令，也没有统一的上级，大家听谁的？这一仗，晋军必败。”楚庄王无奈只好命令令尹调转战车向北，驻扎于管地以待晋军。

### 狗尾续貂

晋武帝（司马炎）兼并统一了魏、蜀、吴三国，建立了晋朝的政权以后，也学汉高祖（刘邦）的办法，把家族子弟分封各地为王，企图巩固晋朝的统治。可是结果，晋朝中央政权和诸王互相争权夺利的内乱情况，比汉朝更加严重。宫廷生活的奢靡，政治的腐败，也非常突出。

以“赵王”司马伦来说，他是三国时魏将司马懿的第九子，后来“八王之乱”的八王之一。《晋书·赵王伦传》载：司马伦为赵王，滥封官爵，只要是王亲宦戚、亲信部属，即便是“奴卒役厮，亦加爵位。”因此，“每朝会，貂蝉盈座”，殿上挤得满满的尽是“大官”。（古时大官的官帽上，有蝉形图案的金珰为装饰，并且插上貂尾，称为“貂蝉冠”。）当时老百姓有两句歌谣讽刺道：“貂不足，狗尾续。”——貂尾是珍贵的皮毛，大官太多，貂尾不够用了，就用狗尾巴代替吧。

形容官爵太滥，于是叫做“狗尾续貂”。

前美后丑，两者极不相称，也叫做“狗尾续貂”。例如在别人的好文章后面胡乱添写一段，或是给别人未完成的佳作代为续成，而续得并不高明，就可以用这句成语作比喻。也可作为自谦之词。宋朝周必大诗：“公诗如貂不烦削，我续狗尾句空着。”

### 诟如不闻

富弼，宋朝河南人，字彦国，死后谥号文忠，所以后人称他为富文忠公。

据宋人陈长方编撰的《步里客谈》说，富弼少年时，好学，器量很大，遇到有人辱骂他，他好象没有听见一样。旁人告诉他：“有人在骂你哩！”他毫不在意，说：“恐怕不是骂我吧？”旁人又告诉他：“那人指名道姓地骂你哩！”他还是毫不在意，说：“不会吧？天下同名同姓的多着呢！”

这叫做“诟如不闻”（诟，就是辱骂），被人辱骂了却好象没有听见一样。古时候有些人认为，这是一种宽洪大量的态度。其实，如果不论对于任何人的辱骂，也不论他骂些什么，一概不加区别，不予分析，不采取适当方式给以回答，而一概装作没有听见一样，这也不是一种正确的态度。

就拿富弼来说，宋仁宗时，东北的契丹兴兵南侵，要求割给领土。富弼奉命去和契丹谈判。这位以“宽洪大量”闻名的富弼，却坚决拒绝了契丹的无理要求，并且把或战或和的利害关系，分析得很有道理。契丹无奈，只得把兵撤了回去。

### 顾曲周郎

这句成语出自《三国志·吴志·周瑜传》：“瑜少精意于音乐，虽三爵之后，其有阙误，瑜必知之，知之必顾。故时人谣曰：‘曲有误，周郎顾’。”

东汉末年，吴中有一位名将叫周瑜，字公瑾，庐江舒县（今安徽舒城）人。他出身士族，少与孙策友善，后归孙策，为建威中郎将，助策在江东创立了孙吴政权。孙策死后，周瑜与张昭同辅孙权，任前部大都督。建安十三年（公元208年），曹操率军南下。周瑜和鲁肃坚决主战，并亲率吴军大破曹兵于赤壁。两年后周瑜病死，终年35岁。

周瑜不但有卓越的政治军事才能，而且精于音乐，有很高的音乐欣赏能力。据载：周瑜听人演奏的时候，即使多喝了几杯酒，有几分醉意了，也能听出那怕是很细微的差错。每当发现了错误，他就拿眼睛看一下演奏者，示意他演奏错了。因此，当时有句歌谣说：“曲有误，周郎顾。”

根据这个故事，后人引伸出“顾曲周郎”这句成语，指歌曲评论家、内行人。

### 沆瀣一气

沆瀣，是夜间的水气，有人说是露气，也有人说是夏天半夜里上升的地气。

例如《楚辞·远游》有“餐六气而饮沆瀣”，王逸注：“沆瀣，夜半气也。”《汉书·司马相如传》有“呼吸沆瀣兮餐朝霞”，应劭注：“沆瀣，北方夜半之气也。”《列仙列》描写仙人陵阳子的神话故事也说：“春食朝霞，夏食沆瀣。”可见“沆瀣”一词，原来并不是什么贬词，但是后来作为成语“沆瀣一气”，就不是一句赞美的话了。这是从唐朝的一个故事开始的。

据说，唐僖宗时，有一官员，名叫崔沆，曾任“中书侍郎”等职。乾符二年，他被派当主考官，主持朝廷考试事宜。这次应试的人中间，有一个名叫崔瀝的，一经录取，马上就当官上任了。别人见他不但任官特快，而且所任官职也特好，待遇显然与众不同，因此不免怀疑：“崔沆和崔瀝，是有特殊关系的吧？”有人更进一步断定：“那还用说，瞧他们两个的名字就明白了！”俏皮的还加以嘲笑道：“座主门生，沆瀣一气”。

这个故事，载宋人钱易编撰的《南部新书》。

所谓“座主”，即主考官。科举时代，应试者称主考官为“座主”，自称“门生”。由于上述故事，后来“沆瀣一气”就流传而为成语，用来比喻臭味相投的人勾结一起。

## 黄绢幼妇

（绝妙好辞）

这两个成语出自《世说新语·捷悟》。

东汉时，浙江上虞地区有一个 14 岁的少女，名叫曹娥。因为她的父亲在江里淹死，曹娥投江寻觅父亲的尸体，最后也被淹死了。这件事很快传扬开来，并被加上迷信的色彩。曹娥也因此成为封建社会“孝女”的典型。当时的“上虞长”度尚为曹娥立了纪念碑。这个碑就是后世所传的名碑——《曹娥碑》。

据说碑文是邯郸淳所作，当时，邯郸淳年仅 13 岁。他当着众人之面，略加思索就将碑文一挥而就，写得相当出色。著名文学家蔡邕路过上虞时，曾特地去看这个碑，可是他到达时已是傍晚时分。在苍茫的暮色中，蔡邕用手抚摸着读完碑文，然后在碑的背面题了八个大字：“黄绢幼妇外孙<sup>𦍋</sup>白”。当时谁也不明白这八个字是什么意思。

据《世说新语》载，蔡邕题字后的一天，曹操和他的“主簿”（类似现在的秘书）杨脩路过上虞，便一同去看《曹娥碑》。曹操指着蔡邕的题字，问杨脩：“这八个字的意思你知道吗？”杨脩回答：“知道。”曹操说：“你先不要讲出来，让我想一想。”走了 30 里路，曹操才明白过来，说：“我也想出来了。咱们各自把自己的理解写出来吧。”杨脩于是写道：“黄绢，色丝也，这是一个‘绝’字；幼妇，少女也，这是一个‘妙’字；外孙，女之子也，这是个‘好’字；<sup>𦍋</sup>白，受辛也，这是一个‘辞’（‘辵’同‘辞’）字。这八个字的意思是‘绝妙好辞’！”曹操一看，跟自己写的完全一样，便十分感慨地对杨脩说：“我的才能不及你！”

后来，人们便以“黄绢幼妇”或“绝妙好辞”作为文才高、诗词佳的赞语。

## 江郎才尽

江淹，字文通，南北朝时著名的文学家。他曾连续在南朝的宋、齐、梁三代做过官。在梁，曾任“金紫光禄大夫”，并被封为“醴陵侯”，因此，他的诗文集称《醴陵侯集》。据《南史》载，他年轻时候，家里很穷，由于刻苦自学，写出了很精采的诗和文章，并且以此出名。可是到了晚年，才思却大大减退，文章平淡，诗也没有什么佳句。当时人们都说“江郎才尽”了。“江郎”为什么“才尽”呢？原因多半是因为做了大官和享有盛名以后，生活优游，自满自足，不再刻苦努力，所以就退步了。然而当时却有一个神话似的传说，说：江淹有一天晚上，梦见一个人，自称是郭璞（晋代一位著名的文学家），他对江淹说道：“我有一枝笔，留在你处已经多年，请归还给我吧！”江淹向怀中一摸，果然有一枝五色彩笔，就还给了那人。从此，江淹就写不出精彩的文句了。这个传说，虽然被记载在《南史·江淹传》中，但是可以肯定，完全是无稽之谈。不过，“江郎才尽”倒成了一句成语，它比喻：本来很有文才的作家，后来却写不出什么好作品了。或作“才尽江郎”。也有把“江郎失笔”或“失笔江郎”用作成语的。

## 家徒四壁

“家徒四壁”或“家徒壁立”——家里空空的，什么都没有，只有四面墙壁。这是形容极度贫穷的一句成语。《史记》和《汉书》记述司马相如贫穷时的家境，曾用过这样的话：“家居徒四壁立”。

司马相如是汉初的一位作家，他的词赋写得很出色。可是当时的汉景帝（刘启）不喜欢词赋，却爱打猎。司马相如当过陪景帝打猎的官（武骑常侍），不感兴趣，就到梁孝王（即景帝之弟刘武）那里住了几年。当时的所谓梁，在今河南的开封、商丘一带。梁孝王在那里修建了梁园，招纳了不少文士。司马相如的名作《子虚赋》，据说就是在那里写的。

梁孝王死后，司马相如就回到故乡四川。他是成都人，家里很穷，因为和临邛（今四川邛崃县）的县官王吉相识，便到临邛去找王吉。王吉对他十分敬重，留他住了下来。临邛有个大财主叫卓王孙，家里的仆人就有800之多。卓王孙听说县官有贵客莅临，想趁此结交权势，并炫耀自己，便大张筵席，宴请司马相如和王吉。陪客的人到了好几百，席间非常热闹，司马相如还弹了琴，博得满座称赏。

卓王孙的女儿卓文君新寡在家。她爱好诗文音乐，偷听了司马相如的弹奏，对他很是爱慕。司马相如知道了，也对卓文君发生好感，可是卓王孙嫌司马相如贫穷，不同意他俩结合。他俩就在一天晚上，偷偷离开临邛，逃往成都司马相如的老家。司马相如的老家是怎么个情况呢？——“家居徒四壁立”，屋里空空的，什么都没有。

可是卓文君很勇敢，愿意跟随司马相如过艰苦的生活。他俩开了一家小酒店，文君当垆，相如身穿犊鼻（短裤），亲自操作，一点也不以为苦。后来汉武帝读到了司马相如的文章，十分叹赏，传诏把他召进京去，给了他官职，司马相如从此远近闻名。卓王孙的势利眼也不再瞧不起他了。

## 胶柱鼓瑟

“胶柱鼓瑟”这个成语，出自《史记·廉颇蔺相如列传》。

战国时代，公元前262年，秦国打败了韩国之后，又乘胜进攻赵国。赵军在老将廉颇的指挥下，与秦国在长平相持3年之久。后来赵孝成王中了秦国的反间计，就改派赵括去代替廉颇为上将。当时相国蔺相如劝阻赵王说：“赵王如果派赵括去当主将，就好象把瑟的弦柱粘住了去弹奏一样。因为赵括是个空有虚名的人，他只知道死读兵书，而不懂得根据实际情况灵活运用。”（原文是：“王以名使括，若胶柱而鼓瑟耳。括徒能读其父书传，不知合变也。”）

“瑟”是古代的一种弦乐器，“柱”是瑟上调节声音的短木。假如柱被粘住了，音调就不能变换。后来，人们把“若胶柱而鼓瑟耳”简化成“胶柱鼓瑟”这个成语，用来比喻人做事固执，不知变通。含贬义。

## 结草衔环

这句成语是由“结草”和“衔环”两个典故结合而来的。“结草”见于《左传·宣公十五年》：“魏武子有嬖妾，无子。武子疾，命黶（武子的儿

子)曰：‘必嫁是。’疾病，则曰：‘必以为殉。’及卒，颖嫁之，曰：‘疾病则乱，吾从其治也。’及辅氏之役，颖见老人结草以亢杜回。杜回蹶而颠，故获之。夜梦之曰：‘余，尔所嫁妇人之父也。尔用先人之治命，余是以报。’”

“衔环”是古代神怪小说上记载的一个故事，见《后汉书·杨震传》李贤注引《续齐谐记》。

据《左传》记载：春秋时，晋国的魏武子在生病时，曾嘱咐他的儿子魏颖，在他死后，把一个没有生过儿子的妾嫁出去。后来武子病重了，又告诉魏颖，在自己死后让他这个妾陪葬。武子死了以后，魏颖觉得父亲病危时的语言可能是神志不清时的胡言乱语，便依照他以前的吩咐把武子的爱妾嫁出去了。后来，魏颖领兵和秦国打仗，看见战场上有个老人把遍地的草都打成了结子，缠住秦军的战马，使秦军兵将纷纷坠马，魏颖因此获胜并俘虏了秦将杜回。当夜，魏颖做了个梦，梦见在战场上结草的老人自称是那位出嫁妾的父亲，是用此来报答魏颖不把自己女儿拿来陪葬之恩的。

据古代神怪小说载：东汉杨宝在9岁时，从华阴山北捉了一只受伤的黄雀，杨宝把它带回家饲养，等伤好后把黄雀放了。过后，杨宝梦见黄雀化作一个黄衣童子回来报恩，自称是西王母的使者，并口衔4枚白环，说杨宝的子孙将来都会像白环一样珍贵。后来，杨宝的儿子杨震、孙子杨秉、曾孙杨赐和玄孙杨彪果然都飞黄腾达。

这是两个很荒诞的故事，可能是作者杜撰出来的。因为这两个故事都含有知恩必报的意思，所以后人把它们结合成一句成语“结草衔环”，形容感恩图报。

## 桀犬吠尧

“桀犬吠尧”由“跖之狗吠尧，非贵跖而贱尧也，狗固吠非其主也”(《战国策·齐策六》)发展来，西汉邹阳《狱中上梁王书》则云“桀之犬可使吠尧”。

西汉景帝时，有个名叫邹阳的文士，“为人有智略，慷慨不苟合”。起初，他和文学家枚乘等人都在吴王刘濞手下做事。因他们不但有文才，而且也有口才，所以很受器重。后来，吴王阴谋叛乱，邹阳不愿随从，便上书劝谏。可吴王刘濞听不进去，邹阳便和枚乘等人一起投奔了梁孝王刘武。但是梁孝王的心腹公孙诡等人嫉妒邹阳，在梁孝王面前说了邹阳等不少的坏话。梁孝王一怒之下便将邹阳关进监牢，并准备把他处死。邹阳在狱中上书梁孝王，为自己辩白，这就是流传千古的名文《狱中上梁王书》。

邹阳在信中列举了大量历史上名人被疑甚至被迫害至死而实际上都是忠贞之士的事例，提醒梁孝王细察真情，重用贤才，不要冤枉好人。他还说道：“今人主（实指梁孝王）诚能去骄傲之心，怀可极之意，披心腹，见情素，堕肝胆，施德厚，终与之穷达，无爱于土，则桀之犬可使吠尧，跖之客可使刺由，何况因万乘之权，假圣王之资乎！”

梁孝王看了很受感动，便将邹阳释放出狱。

“跖”，指“盗跖”；“由”，指许由，传说是个“高尚的”隐士。“桀之犬可使吠尧，跖之客可使刺由”，意思是暴君的狗可以听从指使去咬圣王，大盗的门客可以去刺杀高尚的人。后人从这里概括出“桀犬吠尧”成语，比喻奴才、走狗一心为主子卖命，不分是非，不分好歹，尽干坏事。

## 噤若寒蝉

这句成语见于《后汉书·杜密传》：“刘胜位为大夫，见礼上宾，而知善不荐，闻恶无言，隐情惜己，自同寒蝉，此罪人也。”

东汉时，有一个叫杜密的人，字周甫。他为人稳重质朴，少年时就显示出了特有的才华。后来，杜密被司徒胡广所赏识，任为代郡太守。杜密为官清正，执法严明，且善于知人善任。

杜密去官回到家乡以后，对政事依然十分关心，经常向太守举荐好人好事，批评和揭发坏人坏事。当时，有一个叫刘胜的官吏是杜密的老乡，也由蜀郡告老还乡。刘胜的为人和杜密正相反，他明哲保身，不问政事，对好人好事和坏人坏事，一概不管。

有一次，太守王昱对杜密称赞刘胜是个清高之士。杜密知道王昱醉翁之意不在酒，名为称赞刘胜，实则批评自己好管闲事。便对王昱说：“刘胜地位很高，受到上宾的礼遇。但他知道好人不推荐，听到坏事不作声，就像冷天的蝉一样，哑口无言。他只求自己平安无事，但对国家不负责任。这样的人其实是个罪人，有什么可称赞的！”接着，杜密又说：“我发现贤人就向你推荐，对违法的坏人敢向你揭发，使你能赏罚分明，不也是为国家尽了一点力吗！”王昱听了这番话，很是敬佩，便愈加厚待杜密了。

“噤若寒蝉”意即像冷天的蝉一样一声不吭。人们常用这句成语形容不敢作声。

## 九牛一毛

这句成语出自司马迁《报任少卿书》：“假令仆伏法受诛，若九牛亡一毛，与蝼蚁何以异？”（亡，失去。）

汉武帝时，李陵带着部队深入到匈奴境内作战，开始时士气旺盛，武帝得知后很高兴，许多大臣也都凑趣地祝贺皇帝英明，善于用人。后来李陵战败投降，武帝很生气，那些大臣也反过来责骂李陵无用和不忠。

当时，司马迁却认为，李陵只有5000步兵，被匈奴8万骑兵围住，但连续战斗十几天，杀伤1万多敌人，最后因粮尽箭完，才被迫投降，李陵仍不失为一位了不起的将军，他的功劳可以补他的失败之罪。武帝见司马迁为李陵辩护，便将其关进狱中。

次年，又误传李陵为匈奴练兵，武帝不但杀了李陵的母亲和妻子，而且对司马迁施行了最残酷的“腐刑”。对此，司马迁极端痛苦和愤恨，曾想自杀。但转念一想，像他这样地位低微的人死去，在许多权贵者的眼中实在是微不足道，不但得不到同情，反而会惹人耻笑。在给他的好友任少卿的信中，司马迁写到，如果这样死去，好比九条牛身上掉了一根毛，和死掉一个蝼蚁差不多。于是，司马迁忍受耻辱，以顽强的毅力完成了历史巨著《史记》。

根据这个故事，后人引伸出了“九牛一毛”这句成语，比喻极为渺小轻微。

## 举案齐眉

“举案齐眉”这个成语，出自《后汉书·逸民列传·梁鸿传》。

东汉章帝时期有一位文人，名叫梁鸿，博览群书，很有学问。他年轻时在太学里念书，因为家境贫穷，课余时间，就到洛阳上林苑帮人家放猪，也做过雇农。太学毕业后，回到扶风平陵县，当地有不少人愿意把自己的女儿嫁给他，但都被他一一拒绝了。

县里有个女子叫孟光，虽然外貌丑陋，但却具有很好的德操。很多有钱人向她求婚，她都不答应。她 30 岁时，父母问她为什么要拒绝婚配，她说要选一个像梁鸿那样的人。梁鸿听了就托人去求婚，孟光果然答应了。

结婚后不久，他们搬到霸陵山中隐居，靠种地和织布过日子。有一次，梁鸿路过都城洛阳，作了一首《五噫之歌》。这首诗流露了他忧国忧民的感情，充满了愤慨悲叹之声。汉章帝听到后，下令捉拿他。他就改名换姓同妻子逃亡到山东一带。不久，又搬到吴中，借住在富翁皋伯通的家里。梁鸿每次帮人家舂米回来，孟光早就把饭菜准备好了，总是把端饭菜的托盘举到跟眉毛平齐，表示对丈夫的礼貌。（原文是：“每归，妻为具食，不敢于鸿前仰视，举案齐眉。”）梁鸿也总是挺客气地把托盘接过去。

“案”是古时候端饭用的托盘。后来，人们引用“举案齐眉”这个成语，来比喻夫妻相敬。含褒义。

### 李代桃僵

“李代桃僵”这句成语，出自一首乐府诗。诗的开头第一句是：“鸡鸣高树颠，……”因此，在《乐府诗集》中，这首诗就以《鸡鸣》为篇名。

这首诗的末后两节，原文是：

兄弟四五人，皆为侍中郎。  
五日一时来，观者满路旁。  
黄金络马头，颍颍何煌煌！  
桃生露井上，李树生桃旁；  
虫来啗桃根，李树代桃僵。  
树木身相代，兄弟还相忘！

这两节的大意是说：一家四五个兄弟，都是高官，每隔 5 天休假的日子，他们同来相聚的时候，路旁挤满了看热闹的人。瞧他们的服饰打扮，多么华丽，连马嚼子和缰绳都有黄金装饰，光灿灿地，漂亮极了！接着说：井边有一株桃树，桃树旁一边有一株李树。害虫来咬桃树的根，李树虽然没有遭到虫害，却也替桃树着急、难受，而至于僵死了。桃李这样的树木，竟能同情互爱、以身相代，而同胞兄弟却还有把手足之情忘得一干二净的呢！

这是一首暗寓讽刺的诗。在封建社会，统治阶级内部，往往因争权夺利，而勾心斗角，互相残杀；兄弟之间，表面上虚伪应付，暗底里彼此嫉妒，设若一人有难，其余的人不但不肯相助，还要幸灾乐祸，或者乘机打击。这首诗，就是讽刺这类“兄弟”的，说他们不如树木。

“李代桃僵”这句成语，就是由这首诗而来。但是，我们运用这句成语的时候，只用它来比喻“代替”、“顶替”。例如以甲代乙、以此代彼的意思，同什么兄弟手足之情完全无关。《聊斋志异·胭脂》中说：“彼逾墙钻隙，固有玷夫儒冠，而僵李代桃，诚难消其冤气。”“僵李代桃”，意同“李代桃僵”。

## 连篇累牍

“连篇累牍”出自隋朝李谔《上书正文体》（见《隋书·李谔传》）。

隋朝初年，隋文帝杨坚的“治书侍御史”李谔是一个很有辩才的人，文章也写得很不错。当时的文风，由于承袭了南北朝时的不良影响，一般都过分追求词句的华丽，而不重视内容，往往空洞浮夸，不切实际。李谔反对这种文体，特地上书隋文帝，请求明令禁止。他的这篇《上书正文体》，后来成为文学史上一篇有名的论文。

据《隋书·李谔传》载，李谔在论文中对当时文风批评道：“竞聘文华，遂成风俗。……遗理存异，寻虚逐微，竞一韵之奇，争一字之巧；连篇累牍，不出月露之形，积案盈箱，唯是风云之状。……”这几句话的意思是：写文章互相比赛词句的华丽，已经成了恶劣的风气。文章不讲什么正当道理，只写一些虚幻的枝节，只讲究一个韵、一个字的奇特、巧妙；一篇又一篇地写了许许多多，堆满了桌子，塞满了箱子，但写的无非是月哟露哟，或者是风哟云哟，……”。李谔认为，这些东西写得一天比一天多，朝政也就会一天比一天乱。

李谔的这篇文章，在当时起了很大影响。文中的“连篇累牍”、“积案盈箱”，都是形容言之无物的文章又多又滥。后来，“连篇累牍”便成了成语，人们用它来形容那些数量很多而内容重复空泛的文章或文件等书面材料。含贬义。

## 洛阳纸贵

西晋的京都洛阳，繁华得够气派，终日照来攘往，车水马龙。有个出身寒微、衣冠破旧的青年人，背着个包裹，径直地向著名的文学家、在朝廷任著作郎的张载的高门大宅走来，从大清早等到太阳偏西，费了好大麻烦才得拜会了这位老前辈，一见面他就说：

“幸会大人，我是齐临淄人，名叫左思。学生出身低贱，却爱重文学，很早倾慕大人文章，我自己也很想创作一篇《三都赋》，甚望大人不吝提携指教。”

张载打量了一下这个青年，见他相貌平常又平常，说话带点口吃。可是张载并没有瞧不起左思，他深知“人不可貌相，海水不可斗量”。这个青年既然有铺写魏、蜀、吴三国都城壮丽景象的志愿，总是应该给予鼓励的。他详细地询问了左思的创作打算和准备情形，并且把自己熟悉的蜀地岷、邛等处的山川风貌热诚地向这位青年作了介绍。

左思很高兴得到长辈的支持鼓励。可是他没料到，他要作赋的消息传开之后，奚落，讥诮，讽刺，从整个洛阳城的四面八方，挟风带雨似地向他扑打过来。

“哈哈，简直不知天高地厚！”有人笑着指责：“肚子里有多少才学，竟敢自比班、张？”

东汉的班固，写过《两都赋》，张衡写过《二京赋》，都是流传百年脍炙人口的辉煌巨作。他们认为一个无名小卒竟声言写什么《三都赋》，自比班固、张衡，实在是痴心妄想。“瞧瞧他那副长相，听听他那份口才，也配

到东都文苑来吹嘘？”

原来，当时的上流社会极讲究门第、出身，左思的父亲只当过地方小吏，因而他被京城的大家豪族一百个瞧不起。

那时，有个出了名的诗人陆机，听说一个青年要想创作《三都赋》，就把两手一拍，仰脸笑了好半天。他自己刚来洛阳的时候，也曾经有这么个宏愿，可是后来终究没有写成。现在，这么个“乡巴佬”倒要伸手摩天，他觉得实在可笑。他给弟弟陆云写信，特别提到这件事，说：“叫他写吧，等他的大作告成，只能有一个用途，就是拿来给我盖酒瓮子！”

左思这个“乡巴佬”，却真有一股子拗劲儿，他就在嘻笑怒骂之中，认真地下苦功夫创作起来了。不管别人说什么，他一定要达到目的。为了创作《三都赋》，他专心致志地构思，像着了迷。他在家所有地方：卧室、书房、院落、门庭，就是厕所里，菜园的篱笆边也都放上纸笔。不管到哪里，想到一个词，就马上把它记下来：琢磨成了一句话，就立刻把它写上。他借读了大量书籍，访求了不少名人。写作过程中，他深感自己见识不广，就向朝廷求了一个“秘书郎”的职位，使自己能多读书，多接触有学问的人。他就这样日积月累地进行创作，当岁月消逝，那些讥诮、奚落他的人都对这件事情冷落了的时候，只有他仍然一刻不倦怠、一点不偷闲地在写。写了改，改了写，一直坚持了10年，终于把一篇规模宏大，内容丰富，气魄雄浑的《三都赋》创作出来了！

“啊！这是成功的大作！”左思的赋先被在文学界声誉很高的皇甫谧看到了，他一读完就兴奋地称赞起来：“我要为这篇作品写个序！”

皇甫谧把《三都赋》连同自己写的序一并奉给著作郎张载和中书郎刘逵看。张载、刘逵看了又看，爱不释手，并且很热心地研究起来。因为左思的这篇赋涉及了许多山川地域，草木鸟兽，奇珍异宝，这两位前辈就商量着分别给赋作注。张载注《魏都赋》，刘逵注《吴都赋》、《蜀都赋》。由于有著名的文学家给《三都赋》作注，就使得这部新作影响更大，流传更广了。以博洽著称的司空张华读过《三都赋》，也禁不住赞叹说：“啊！这作品是班固、张衡的水平。读完了还能让人留有余味，时间越久会越觉得新鲜，可以称得起传世之作！”

经过名人这样的品评、称颂之后，左思的这篇赋很快在京城传抄开了。高门大户要装文雅，书生文士想学文词，商人店铺却惦记广招徕，官吏们也跟着赶时髦。结果一传十，十传百，人们争先恐后地传抄《三都赋》。当时的文章书籍，都要靠笔墨抄写在纸上，由于抄赋的人太多，一下子弄得整个京城的纸张都脱销涨价，出现了“洛阳纸贵”的情景。

《三都赋》在人们中盛传，当年扬言要拿这篇作品去盖酒瓮的陆机也看到了，展读之后，他心悦诚服，连声说：“是一篇优秀佳作，我实在不能再增添什么东西了。”他本来也想过要写作《三都赋》，现在只好取消这个打算了。

这个故事出自《晋书·左思传》。

“洛阳纸贵”，原来只是说洛阳城的人们因为传抄左思写的赋，连纸都涨价了。后来人们就用这个成语来称赞文章写得高超，受人喜爱，广为流传。

扞鼠而谈

这句成语原作“扪虱而言”，出自《晋书·王猛传》：“桓温入关，猛被褐而诣之，一面谈当世之事，扪虱而言，旁若无人。”

十六国时，前秦有一位大臣叫王猛，字景略，北海剧（今山东寿光东南）人。他学识广博，爱读兵书，为人谨慎，严峻刚毅，是我国历史上一位有名的政治家。

公元354年，东晋大将桓温出兵北伐。进入关中以后，王猛披着老百姓的衣服去见桓温。一见面他就谈论当时的天下大事，并把手插进衣服里摸虱子，好象身边再没有别人一样。桓温见王猛谈吐举止不同一般，便和他亲切地交谈起来，还赐给他车辆和马匹。

当时，前秦皇帝苻坚有志争夺天下，听说王猛很有才干，便请他做了丞相。王猛施展自己的才智，终于帮助苻坚统一了北方。王猛于公元375年病死，终年50岁，据史书记载，他死后，“朝野苍哭三日”。

“扪虱而谈”这句成语，常用来形容从容不迫、无所畏惧的样子。

### 宁为玉碎，不为瓦全

这句成语见于《北齐书·元景安传》：“大丈夫宁可玉碎，不能瓦全！”

南北朝时的东魏，孝静帝是名义上的皇帝，朝廷大权掌握在丞相高洋手中。武定八年（公元550年），高洋代魏自立，建立了北齐王朝，年号天保。为了巩固自己的统治，高洋杀害了孝静帝和他的三个儿子。就这样，高洋还不放心，担心自己篡夺来的皇位得而复失。

公元559年6月20日，天空出现日食。掌管天文的太史对高洋说：“今年应当除旧布新。”高洋听后十分疑虑，他把彭城公元韶召来问道：“西汉末年王莽夺取了刘家的天下，为什么很快就让刘秀夺了回去？”元韶说：“因为当初王莽没把刘氏宗室全部杀光。”一句话，勾起了高洋的杀心。他下令把原皇室的宗室近亲44家逮捕下狱，押到东市处死，前后共杀掉700多人，连婴儿也无一幸免。

高洋的凶暴残忍，使原魏帝的远房宗族非常恐慌，他们聚在一起，商量对策。定襄令元景安提出，脱离元氏，请求高洋赐姓高。元景安的堂兄元景皓坚决反对。他说：大丈夫宁愿玉碎，不为瓦全，怎么能抛弃自己的宗族，改从别人的姓氏呢？谁知元景安胆小怕死，他卑鄙无耻地把元景皓的这些话都报告了高洋。结果，景皓被处死，元景安得以苟且偷生。“宁为玉碎，不为瓦全”即宁做玉器被打碎，不做泥瓦得保全。人们常用这句成语比喻宁愿保持高尚的气节死去，不愿屈辱地活着。

### 抛砖引玉

这句成语曾见于《谈征》中的一个故事，《幼学求源·卷二十四》中引用过。《五灯会元》卷四“南泉愿禅师法嗣”中有：“师曰‘比来抛砖引玉却引得个墜（基，砖头）子’”之句。

据《谈征》载：唐朝时，有一个叫赵嘏的人，字承祐，山阳（今河南修武县）人。他的诗写得很好，就是大诗人杜牧也喜欢读他的诗，并特别喜欢他的“长笛一声人倚楼”这一句诗。因此人们又叫赵嘏为赵倚楼。

当时，有一个叫常建的也是个诗人，一向仰慕赵嘏的诗才。当赵嘏有一

次到吴地的时候，常建料想他一定去灵岩寺游览，为了想得到赵嘏的诗句，就先在寺里墙上题了两句诗。后来赵嘏果然到灵岩寺游览，他看见墙上只有两句诗，于是顺手写了两句，续成了完整的一首诗，这就达到了常建想得到他的诗句的目的。常建的诗没有赵嘏的诗写得好，而常建又以较差的诗句引出了赵嘏的好诗句，当时有人就把常建的这种作法称之为“抛砖引玉”。

这个故事只是一种传说。程登吉编《幼学求源》时虽然也照上引述过，但指出此故事荒谬不可信。因为常建是开元十五年（公元727年）的进士，而赵嘏则是会昌二年（公元842年）的进士，两人并不生在同一年代，所以绝对不会有常建料想赵嘏去游灵岩寺，写诗求诗的行为。至于常建是不是曾在灵岩寺写过两句有头无尾的诗，百年之后，赵嘏续过，则无人查考，不敢妄说。但言常建写诗是为了让赵嘏来续是绝对不可能的。因不少书籍中这样引用过，所以本书也按《谈征》的说法做了引用，并写了这段话，以防以讹传讹。

“抛砖引玉”这句成语（有时也写作“引玉之砖”）常用来比喻用自己粗浅的意见或文字引出别人高明的见解或佳作，常作自谦用。

### 剖腹藏珠

这句成语见于《资治通鉴·唐纪·太宗贞观元年》：“上（唐太宗李世民）谓侍臣曰：‘吾闻西域贾胡得美珠，剖身而藏置。’”

唐代时，太宗皇帝李世民是个有作为的封建帝王。他经常和大臣们商讨治国之道。据《资治通鉴》记载：有一天，唐太宗和侍臣们闲谈，他向大家讲了一个故事：西域有个商人，由于一个偶然的机，得了一颗非常贵重的珍珠。这个商人生怕珍珠让别人盗去，便想找个隐蔽的地方藏起来，可找来找去哪儿也觉得不安全。最后，他干脆剖开了自己的肚子，把珍珠藏在了肚子里。这样一来，珠子是藏起来了，可这个人的性命也就丢了。

讲完这个故事以后，唐太宗问大家：“你们说真会有这样的人吗？”

侍臣们说：“可能有吧。”

唐太宗说：“这个商人爱珠而不要命的行为是愚蠢的，也是可笑的。但是，有些官吏因贪赃受贿而丧命；有的皇帝因追求无止境的享受而亡国，这难道不是和这个商人一样的愚蠢和可笑吗？”

“剖腹藏珠”意思是剖开肚皮来收藏珍珠。人们常用这句成语比喻为物伤身，轻重倒置。

### 期期艾艾

这句成语是由“期期”和“艾艾”结合而来的。“期期”见于《史记·张丞相列传》：“臣口不能言，然臣期期知其不可。陛下虽欲废太子，臣期不奉诏。”“艾艾”见于《世说新语·言语》：“邓艾口吃，语称‘艾……艾’。”

据《史记》记载：汉初有个将军叫周昌，沛县（今属江苏）人。秦末，为泗水卒史，农民战争中归刘邦，并从刘邦入关破秦，任中尉，后升至御史大夫，封汾阴侯。周昌为人正直，敢于直言。他口吃，说起话来很费劲。当时，汉高祖刘邦想废掉太子刘盈，另立如意为太子。周昌对此坚决反对，并向刘邦提出劝谏，说：“我不善言辞，但知此事不能这么办，如陛下想废太

子，我就不服从您的命令了。”因为周昌口吃，在说上述话时，把本不需重叠的“期”字说成了“期期”。

据《世说新语》记载：三国时，魏将邓艾口吃，但应对巧妙。他在自称名字时，常常连说：“艾……艾”。有一次，晋文王和他开玩笑说：“你老说‘艾……艾’，究竟是几个艾呀？”邓艾回答说：“‘凤呵，凤呵’本来就是一个凤。”

根据以上记载，后人引伸出“期期艾艾”这句成语，形容口吃的人说话不流利。

## 千金买骨

这句成语见于《国策·燕策一》：“郭隗先生曰：‘臣闻古之君人，有以千金求千里马者，三年不能得。’涓人言于君曰：‘请求之。’君遣之。三月得千里马，马已死，买其首五百金，返以报君。君大怒曰：‘所求者生马，安事死马而捐五百金？’涓人对曰：‘死马且买之五百金，况生马乎？天下必以王为能市马，马今至矣。’于是不能期年，千里之马至者三。”

战国时，燕国曾一度被齐国打败。燕昭王继位后，决心收拾残局，招贤纳士，以便重振国威，向齐国报仇。为此，昭王向一个叫郭隗的人求教说：“现在燕国处境困难，我想广招人才，帮我治理国家，你看怎样才能找到有才能的人呢？”郭隗没有直接回答昭王提出的问题，而是给他讲了一个故事。郭隗说：

从前，有一个国君想得到一匹千里马，于是贴出告示，说愿出一千两黄金来购买。3年过去了，千里马仍没买到，国君闷闷不乐。这时，有个侍臣向国君请求出去寻求千里马。侍臣找了3个月，终于找到了线索，可到地方一看，马已经死了。侍臣拿出了500两黄金买回了那匹千里马的头骨。谁知国君见花了这么多钱买回来一堆马骨头，非常生气，把这个侍臣训斥一顿。国君说：“我要的是活马，你买了这堆马骨头有什么用？”侍臣回答说：“大王要买千里马，可3年都没买到。其实并非世上没有这种马，而是人们不相信你真会舍得出1000两重金来买。现在我拿500两黄金给你买了千里马的骨头，消息传出去，很快就有人把千里马给你牵来。”国君一听侍臣说得有道理，就没有再怪罪他。果然，不到一年时间，就有好几匹千里马送到了国君手中。

郭隗讲完这个故事后，对燕昭王说：“大王真想招纳贤士，就先从我开始吧。大家看到像我这样的人都能重用，那些比我更有才能的人还会犹豫吗？这样不愁远隔千里，人才会主动找上门来。”

燕昭王认为郭隗说得有道理，便首先重用了他。消息传开，果然不少有勇有谋的人物纷纷来到燕国的都城。燕昭王依靠这些人，经过28年的努力，终于治理好了国家，并联合秦、楚等国一起打败了齐国，收复了失地，洗刷了过去失败的耻辱。

根据这个故事，后人引伸出“千金买骨”这句成语，比喻求贤才的渴望。

## 前倨后恭

苏秦是战国初期洛阳人，字季子。那时，策士游说之风很盛行，凭着能

说会道，善出主意，取信于哪一国的统治者，便能做起大官来。苏秦便是其中最出名的一个。

当时的诸侯国家，主要的有 7 个。西方的秦国（在今陕西一带），由于在政治上和经济上实行了一系列的改革，国势最强，不断侵略其余六国。六国的统治集团内部，于是出现了亲秦、反秦两派：亲秦派主张东方六国同西方的秦国和好相连，叫做“连横”；反秦派主张六国由南到北联合起来，对抗秦国，叫做“合纵”（东西叫“横”，南北叫“纵”）。

那般凭巧嘴求官的策士，就趁此大肆活动。苏秦其实并没有一定的主张，他的唯一目的是当上大官。他先到秦国去，向秦惠文王说了许多动听的话，并且连续十次上书，竭力宣传“连横”的主张，鼓励秦国一步一步去并吞其他六国。可是秦惠文王不听苏秦的话，他并非不想并吞六国，统一中国，只是还没有作好充分准备。苏秦没有办法，看看旅费已经用完，衣服也都破旧了，只得垂头丧气，回到洛阳的老家。

家里的人，见苏秦这样狼狈地回来，都不理他。父母不同他讲话，妻子只顾织布，看也不看他一眼，他要求嫂子给他弄点吃的，嫂子不但不给，还奚落了他一顿。苏秦很难受，于是立志苦读，一定要争这口气。他日夜用功，研究兵法。有时实在累了，也不肯睡觉，他准备一把锥子，瞌睡时，就猛刺大腿，一痛，就忘了瞌睡，继续读下去，常常弄得腿上鲜血淋漓。——这就是“引锥刺股”的故事。

后来苏秦又去各国游说。现在他宣传的是“合纵”的道理了。先说服了燕国、赵国，然后又逐步使燕、赵、齐、楚、韩、魏六国结成以楚国为首的同盟，联合对付秦国。苏秦兼任六国的国相，佩六国相印，并担任“纵约长”。秦国因此不敢东侵，相持了约 15 年之久。据《战国策·秦策》载，有一次，苏秦因公路过洛阳（洛阳是周朝的首都），周天子特地叫人预先打扫街道，派大臣出城迎接。苏秦的父母，拄着拐杖，在 30 里外的大路口等候。回到家里，妻子躲在旁边，不敢正眼看他。他嫂子更趴在地下，连连磕头。苏秦笑道：“嫂子，何前倨而后恭也？”他嫂子一边哆嗦，一边答道：“如今叔叔做了大官、发了大财哩！”苏秦叹道：“唉，贫穷则父母不以为子，富贵则亲戚畏惧，难怪人们要看重权势利禄了！”

对人先前非常倨傲而后来却又万分恭敬，就叫“前倨后恭”或“前倨后卑”。

苏秦的“引锥刺股”，后来流传为形容勤学苦读的成语。或者与孙敬“悬头”的故事合并而称为“悬头刺股”。

### 倾箱倒篋

这句成语本作“倾筐倒度（gui 鬼，置放、收藏东西的地方）”，亦作“倾筐倒篋”，出自我国晋朝时候的一个故事。见《世说新语·贤媛》：“王右军郗夫人谓二弟司空、中郎曰：‘王家见二谢，倾筐倒度，见汝辈来，平平尔；汝可无烦复往。’”

晋朝时候，太尉郗鉴很喜爱他的女儿，他听说司徒王道的儿子和侄子们都很好，就叫人前去做媒。媒人把意思和王道一说，王道就请他到东厢房去看哪一个少年可以。这人看过以后，回去对郗鉴说：“王家的几位少年都很好，听说我要替你选女婿，个个都装得一本正经的极力表现自己，只有一个

人露着肚子睡在东边的床上吃东西，好象不知道这回事一样。”郗鉴听后，说：“这正是我的好女婿啊！”后来，他又亲自去看，果然满意，便把女儿嫁给了这个少年。这位少年便是王道的侄子，后来有名的大书法家王羲之。

郗氏和王羲之结婚后，有一次回娘家，对他的两个弟弟说：王家的人看见谢安和谢万来，立刻把筐子、柜子里收藏的食物都拿出来招待，……

根据这个故事，后人引伸出“倾箱倒篋”这句成语，形容竭尽所有。

### 请君入瓮

这个成语出自《资治通鉴·唐则天皇后天授二年》。

唐朝武则天执政时期，有两个掌管刑狱的大臣，一个叫周兴，一个叫来俊臣。这两个人贪暴残酷，设计了种种惨无人道的刑法，大搞逼供信，枉杀了许多忠臣良将。特别是周兴，外号叫“牛头阿婆”，他竟然这样说道：“凡被告之人，审讯时没有一个不自称冤枉的，处死后，也就没事了。”

后来，有人向武则天密告，说周兴与人共同谋反，武则天便让来俊臣负责审理这个案子。来俊臣知道，周兴对于办案是内行，他决不会老老实实在地承认参与谋反的。他想了一个办法，派人请周兴来吃饭。周兴欣然而至。席间，来俊臣装成一副向周兴请教的神态，对周兴说：“最近，我审讯了一些犯人，种种刑具都用过了，犯人们就是不肯招供，不知老兄有什么好办法没有？”周兴并不知道自已已被别人告发，回答道：“这是一件很容易的事。我告诉你一个妙法：用一只大瓮（即大坛子），四面架起炭火烧，烧到内外发烫，把那些不肯认罪的囚犯放入瓮中，什么样的囚犯也得老实招供。”

于是，来俊臣马上叫人搬来一只大瓮，照周兴讲的，四周烧起炭火。然后对周兴说：“有人告发你参与谋反，太后（指武则天）命我审讯你，请兄入此瓮吧。”周兴听了，惊慌万状，当场叩头认罪。

后来，人们由“请兄入此瓮”引出“请君入瓮”成语，比喻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自己布置的圈套，想害别人，最后却害了自己。

### 曲高和寡

战国后期楚国的文学家宋玉，是伟大诗人屈原的学生，在楚怀王、楚襄王时代，曾做过“文学侍从”一类的官。据说这人天资聪敏，相貌漂亮，一张嘴非常厉害，是个诡辩家。

有一次，楚襄王对宋玉说：“听说不少人对你有意见，你是不是有什么品行不端之处呢？”宋玉听了，并不检查自己，却回答道：“有一个歌唱家，在我们首都（郢都）的中心广场演唱。最先唱的是《下里》、《巴人》，他唱的时候，几千听众都跟着同声唱了起来；后来他又唱《阳春》、《白雪》，这时，能跟着唱的，却不过几十人。最后，唱更高级的歌曲时，跟唱的就只有几个人了。可见，‘其曲弥高，其和弥寡’（曲调越高深，能跟随同唱的人就越少）。 ”

宋玉的这段回答，他还写成了一篇文章，题目就叫《答襄王问》。南北朝梁代的昭明太子萧统选编的《文选》中，曾搜集了这篇文章。所说的《下里》、《巴人》，是通俗的民间歌谣，《阳春》、《白雪》，是比较高深的乐曲。宋玉这段话的用意是说：因为他的品格高超，所以一般人不了解他，

同他合不来。“曲高和寡”这句成语，便是从宋玉的“其曲弥高，其和弥寡”那句话简化而来的。

东汉时的黄琼，孤傲自恃，隐居不仕，“太傅”李固写信劝告他道：“常闻语曰：‘峣峣者易折，皎皎者易污’。阳春之曲，和者必寡，盛名之下，其实难副”。（峣峣，形容高峻；皎皎，形容洁白。高峻的东西容易折损，洁白的东西容易沾污。曲调太高了，赏识者一定不多；名声太大了，实际就难于与之相符。）李固劝告黄琼，不要把自己看得过于清高，这样就会脱离群众、脱离实际。其中“阳春之曲，和者必寡”一语，也就是“曲高和寡”。

“曲高和寡”这句成语，因此很少用作赞语，一般都用作贬词，形容某些自命不凡的人，空摆架子，脱离群众。

## 权宜之计

“权宜之计”这个成语，出自《后汉书·王允传》，参考《后汉书·董卓传》。

东汉末年，军阀董卓率军进入洛阳，废掉汉少帝，另立9岁的汉献帝，窃居相位，权势烜赫一时。董卓有一个部将名叫吕布，精通武艺。2人专横跋扈，任意杀戮朝臣和百姓，弄得民怨沸腾。

司徒王允见董卓祸害日深，曾几次秘密召集几个大臣商议诛杀董卓，决定用计策动吕布来杀死董卓。公元192年4月，汉献帝久病初愈，在未央殿大会群臣。董卓命令吕布等带领卫队护卫。这时候，王允设下的伏兵，突然朝董卓冲杀过去，董卓从马车上掬下来，大声疾呼：“吕布在哪里？”吕布怒喝一声：“皇上下令诛杀你这个逆贼！”喊声刚落，一戟将董卓刺死了。

董卓被杀死后，王允认为大患已除，天下太平，做事就不因时因事而采取变通办法（原文是“不循权宜之计”），所以好多部下对他逐渐疏远了。不久，董卓的旧部郭汜、李傕攻入长安（这时汉献帝已西迁长安）杀死王允，赶走吕布。后来，郭汜、李傕又争权夺利，互相火并起来，关中地区出现军阀混战的局面。

后来，人们引用“权宜之计”这个成语，来指为了应付某种情况而暂时采取的变通办法。

## 曲突徙薪

“曲突徙薪”这个成语，出自《汉书·霍光传》。

西汉的大司马霍光的小女儿成君，是汉宣帝的皇后。霍氏家族总揽国家大权，显贵已极。当时有个名叫徐福的人，上奏章给汉宣帝，希望皇上及时加以抑制，不要使他发展到不可收拾的程度而遭致灭亡。但徐福一连上了三次奏章，皇帝都置若罔闻。霍光死后3年，霍氏家族因为谋反而被汉宣帝杀尽。事后，揭发霍氏的人都受到了封赏，而徐福却没有得到什么好处。当时有个大臣为徐福鸣不平，上书给汉宣帝，他讲了这样一个故事：“我听说古时候有一个客人去拜访一家主人，他见那家人的厨房里，烟囱做得很直，一烧饭就直冒火焰，而灶门旁边还堆了许多柴草。这个客人看到这种情况，就劝主人把烟囱改成弯曲的，把柴草搬得离灶远一些，不然容易引起火灾。主人听了，却当作耳边风。不久，这家人果然失火了，幸亏邻居们赶来抢救，

才把火扑灭了。事后，主人设宴酬谢救火的邻居，而那个劝他改修烟囱和搬走柴草的人却没有被邀请。于是有人对主人说：‘如果你早听那个客人的话，就不用备办酒席，更不会发生这场火灾。今天你按功劳大小来请客酬谢大家，而那个劝你改造烟囱、搬走柴草的人却没有得到你的什么好处，光把烧得焦头烂额的人当作上等客人，这是什么缘故呢（原文是“今论功而请宾，曲突徙薪亡恩泽，焦头烂额为上客耶”）？’主人听后恍然大悟，赶紧把那个人请来。徐福多次上书指出霍氏阴谋叛乱，要防患于未然，杜绝后患。徐福的意见如果能够实行，国家既不致以土地来分封功臣和赏赐爵禄，大臣也不致因叛乱而被诛杀灭族。希望你对于有预见性的建议应该加以重视，并应该让建议者居于事后奔忙劳碌的人们之上。”于是宣帝下令赏赐徐福。

后来，人们引用“曲突徙薪”这个成语，来比喻对于可能发生的事故（或灾害），必须预先做好防备工作，也就是防患于未然的意思。

## 人琴俱亡

大书法家王羲之有7个儿子，品格才华最突出的是王徽之、王献之兄弟俩。

这两兄弟的性格都像他们的父亲一样，追求旷达洒脱，恃才傲物，反对世俗礼节的种种约束。

徽之、献之兄弟俩年轻时候常常在一起读书论史，品评人物。有一次他们读《后汉书·高士传赞》，谈到文章中盛赞东汉精通学问、不媚权贵的名士井丹时，献之不由得拍着书案呼叫说：“好啊！品性高洁，谁比得上井丹！”徽之笑着说：“高洁是高洁，不如司马长卿那么傲世”，他对敢于冲破封建礼教束缚，与卓文君结合的司马相如更加钦敬。

对于一般人看重的礼节，兄弟两人都很不在乎。

王徽之特别喜欢竹子。凡他住过的宅院，房前屋后都种上各种竹子。他常对着青翠葱茂的竹枝吟啸咏叹。他曾经指着竹子对人说：“何可一日无此君？”他听说吴郡有个士大夫家养了许多优种竹子，就坐着轿子到那家的竹林前面，全神贯注地对着竹子，像和老朋友谈话似地吟哦。那家主人洒扫庭阶，招呼他坐，他连头也不回。他出来后，主人不满地把门关上了，他就又站在园外尽情观赏了好长时间才离开。

弟弟王献之，字子敬，和哥哥一样性格。献之也听说吴郡大户顾辟疆家有一座名园，便想去游览。他坐在平肩舆上，叫人径直抬到顾家的园里。顾家正在大宴宾友，高朋满座。献之本来不认识这家人，他旁若无人地只顾自己观赏园景，既不拜主人，也不打个招呼。主人恼怒了，就走上前责备他说：“您对待主人如此无礼，在士人面前这么傲慢，哪里是有身份的人？简直是不足挂齿的百姓！”接着就下了逐客令。王献之还是那么高傲地看看他，显出一副不屑争辩的神气，扬长而去。

哥哥王徽之的傲世态度也是有名的。他曾经在车骑将军桓冲门下做参军，整天不理衣帽，不顾仪表，也不管职务上的事。有一次桓冲问他负责什么职务，他说“好象是管马”。问他管多少马，他就说，我不懂马，谁管它有多少。桓冲说：“听说近来死了不少马，你可知道这事？”徽之回答：“活马我都不知道，哪儿会知道死马去？”有一回他骑马跟随桓冲出行，正赶上暴雨，因为将军坐车，他就下了马硬挤到桓冲的车上去坐下，说：“将军

大人，您怎么能一个人专占一辆车！”

兄弟俩都不愿做官。王徽之在担任“黄门侍郎”时，很讨厌这种侍候皇帝的差事，就辞官回家了。正好，得了重病的献之也在家里调养。过不久，徽之也生起病来。当时有个迷信说法，认为人将死的时候，如果另一个人愿意把自己的寿命让给他，那他还可以活下去。王徽之很敬爱弟弟，就向术士说：“我的才华地位不如弟弟，我愿意把年龄让给他！”可是术士说他已经没有转让的余地了，因为他的病也不轻。他听了只好叹息。

过了不多日子，献之病重去世了，全家上下哀悼痛哭，一片悲戚。只有徽之不嚎哭、不流泪，一个人往灵床上一坐，呆呆地发怔。人们感到诧异，却不了解这个性情落拓的人，连悲哀的表现也不同寻常。只见他坐了一阵，就慢慢站起身，走到献之屋里，把弟弟生平爱弹的琴抱到堂前。他坐下来，调弄着琴弦，想奏一首哀悼的曲子。可是他内心极度悲伤，怎么也调不对弦。他“霍”地站起身，把那琴往地上一摔，大呼一声：“呜呼子敬，人琴俱亡！”

由于过度感伤，王徽之病情很快转重，过了一个多月，他也郁郁地死去了。

这个故事出自《晋书·王羲之传》。

“人琴俱亡”，原来意思是说人死了，他的琴也不能再存在。后来，人们用这个成语来说明看见死者的遗物，更引起对他的怀念和哀思。

### 三人成虎

这句成语见于《国策·魏策二》：“夫市之无虎明矣，然而三人言而成虎。”

战国时，国与国之间互相攻伐。为了使大家能遵守信约，国与国之间通常都将太子交给对方作为人质。有一次，魏国大臣庞葱将要陪魏太子去作人质。临行前对魏王说：“现在有一个人说街市上出现了老虎，大王可相信吗？”魏王道：“我不相信。”庞葱说：“如果有第二个人说街市上出现了老虎，大王可相信吗？”魏王道：“我有些将信将疑了。”庞葱又说：“如果有第三个人说街市上出现了老虎，大王相信吗？”魏王道：“我当然会相信”。庞葱说：“街市上不会有老虎，这是很明显的事，可是经过三个人一说，好象真的有了老虎了。现在赵国国都邯郸离魏国国都大梁比这里的街市要远得多，议论我的人又不止三个。希望大王明察才好。”魏王道：“一切我自己知道。”

庞葱辞别了魏王以后，毁谤他的话先后传到了魏王的耳朵里。后来魏太子质押期满，庞葱陪太子回国，魏王果然没有再召见他。

街市是人口集中的地方，说这里有老虎，显然是造谣、欺骗。但许多人这样说，如果不是从事物的本质上看问题，往往会信以为真。所以后来人们根据这段故事引伸出了“三人成虎”这句成语，比喻说的人一多，就容易使人误假为真。

### 杀鸡焉用牛刀

“杀鸡焉用牛刀”原作“割鸡焉用牛刀”。这个成语，出自《论语·阳货》，又见于《史记·仲尼弟子列传》。

春秋末期，孔子的学生子游在鲁国武城县做县官。有一次，孔丘来到武城，听见弹琴唱歌的声音，他微笑了一下，对子游说：“治理武城这个小地方，根本用不着礼乐。比如杀鸡，何必用宰牛的大刀（原文是“割鸡焉用牛刀”）！”

子游引用孔丘以前讲过的话来反驳他：“以前我听老师讲过，君子学了礼乐就能相亲相爱，小人学了礼乐就易于驱使。我照你的话去做，为什么又取笑我？”孔丘听了子游的辩驳，连忙改口说：“子游这话讲得对，我刚才说的那句话，不过是开个玩笑罢了！”

后来，人们引用“杀鸡焉用牛刀”或“割鸡焉用牛刀”这个成语，来比喻办小事情，何必花费大力气，也就是不要小题大做。

### 舍我其谁

“舍我其谁”，孟轲的话，出自《孟子·公孙丑下》。

孟子想到齐国施展自己的雄图大志，也很希望齐国君王能像历史上的商汤和周武王那样有作为。他到齐国后，齐王很高兴，并且任用了他。但孟子总感到不理想，于是决定离开齐国。但他在离开时，心里又是矛盾着的，很想齐王能亲自出面来挽留他。后来，尽管齐王也亲自到孟子住处见了面，但只是寒暄寒暄而已，并没有表示要真正留他。孟子出京城临淄到齐国西南部的昼地后，住了3天才走。途中有人问孟子为什么这样慢腾腾地，孟子说，我自认为还是太快了呢。我想齐王也许能最终改变态度，把我召回去。齐王如果用我，何止齐国的老百姓得到太平，全天下的老百姓都能够得到太平。

在回归的路上，又有一个名叫充虞的人问孟子，说：“老夫子现在好象很不愉快的样子，从前我听您说过：‘君子不怨天，不尤人。’”

孟子回答道：“彼一时，此一时嘛。每过500年必定有位圣君出现，而这当中也必定会有命世之才出来。从周朝到现在，已经过去700余年了。论年头，早超过（500年）了；而以时势的发展来考察之，则现在正该是出圣君贤臣的时候了。老天爷如果想使天下太平，那么当今之世，除了我，还有谁呢？我有何不愉快的呢？”

后来人们将“舍我其谁”作成语用，形容目中无人，狂妄自大。含贬义。

### 始作俑者

“始作俑者”，开始制造殉葬木偶（土偶）的人，“俑”，古代用来陪葬的木制或陶制的偶人。这个成语比喻第一个作某种坏事的人。语出《孟子·梁惠王上》。

孟子主张治理国家要讲仁义，国君要时时处处考虑老百姓的疾苦，要与人民同乐，这样人民才拥护他的统治。

孟子为实现自己的政治主张，游说到魏国，多次见国君梁惠王，探讨过许多问题。而关于仁义问题，是谈论最多的了。一次，梁惠王对孟子说，我对于国家，是费尽了心力，哪里受灾，我都要想办法，认真对待。孟子在谈话中直言不讳地指出当时魏国统治者不管老百姓死活的行为。孟子说，现在路上有饿死的人，却没有人去打开粮库救济；老百姓饿死了，有人竟然说这不是他的罪过，而是年成不好的缘故。这样说法和用刀子杀人，反而说不

是他杀的，是兵器杀的，有什么不同呢？说到这里，孟子提醒梁惠王道：假如您不把这个问题归罪于年成，那么别的国家老百姓恐怕都会跑到魏国来，接受您的统治了。

谈到这里，梁惠王很感兴趣，忙说：“我很乐意听听您的指教。”

孟子说：“用木棒打死人与用刀杀死人，有什么不同吗？”

王答道：“没有什么不同。”

孟子又问：“用刀子杀人与用政治迫害人，又有什么不同呢？”

王说：“也没有什么不同。”

孟子说：“厨房里有肥肉，马厩中有肥马，而黎民百姓面有饥色，野外躺着饿死的人，这无异于率领野兽来吃人呵！野兽自相残杀，人们尚且憎恶之；做老百姓父母官的，为人民办事，却不免于率兽吃人，这那里算得上是老百姓的父母官呢？孔子曾非常愤慨地这样说道：‘始作俑者，他要断子绝孙的呀！’”

### 拾人牙慧

这个成语出自《世说新语·文学》：“殷中军（浩）云：‘康伯未得我牙后慧’”。

东晋时候，有一个名叫殷浩的人。因为他曾经当过“中军”的官职，所以被人称为“殷中军”。他曾被任命为“建武将军”，统领扬州、豫州、徐州、兖州、青州的兵马，后因作战失败被罢官，并流放到信安（今浙江省境内）。

殷浩很有学问，他爱好《老子》、《易经》，并能引经据典谈得头头是道。

殷浩有个外甥，姓韩，名康伯，非常聪明，也善于谈吐，殷浩很喜欢他，但对他的要求却十分严格。殷浩被流放时，康伯也随同前往。有一次，殷浩见他正在对别人发表言论，仔细一听，康伯所讲的，完全是抄袭自己的片言只语，套用自己说过的话，没有他个人的创见，却露出自鸣得意的样子，很不高兴，说：“康伯连我牙齿后面的污垢还没有得到，就自以为了不起，真不应该。”

后人根据这个故事，引申出“拾人牙慧”这个成语，比喻抄袭或改头换面地套用别人说过的话或写的文章。

### 失之东隅，收之桑榆

“失之东隅，收之桑榆”这个成语，出自《后汉书·冯异传》。

公元25年秋天，汉光武帝刘秀建立东汉政权。接着，刘秀就把屠刀指向赤眉起义军。公元26年春天，长安断粮，樊崇领导的几十万赤眉军不得不向西转攻城邑，但遭到占据天水郡的隗嚣的阻击，只得又回到长安来。这时，长安已被刘秀部将邓禹占据。经过激战，赤眉军打败了邓禹，9月又重新占领长安。这年冬天，赤眉军的粮食供应仍然极端困难，不得已于12月引兵东进。刘秀一面派大将冯异率军西进，在华阴（现在陕西华阴东南）阻击赤眉军；一面在新安（现在河南渑池东）、宜阳（现在河南宜阳西）屯驻重兵，截断赤眉军东归的道路。冯异率领西路军，在华阴、湖县一线，同赤眉军相

持了 60 多天。多次被赤眉军打败的邓禹，这时率部到达湖县，同冯异的部队会合。邓禹妄想取胜，派部将邓弘抢先进攻赤眉军，又被赤眉军打得落花流水。邓禹、冯异亲率主力救援，在回溪（现在河南宜阳西北）又被赤眉军打得大败。邓禹只带着 24 骑逃回宜阳；冯异抛弃了战马，只带着几个人爬上回溪阪，逃回营寨。

公元 27 年正月，赤眉军在崤底（现在河南洛宁西北）被冯异打败，遭到重大损失。剩下的起义军折向东南，不料在宜阳又陷入刘秀重兵的包围。赤眉军经过艰苦的战斗，始终不能突围。樊崇等人在粮尽力竭的情况下，投降了刘秀。战斗结束后，刘秀下了一道诏书，名叫《劳冯异诏》。其中有这样几句，“开始在回溪遭受挫折，最后在滎池一带获胜。这就是所谓在日出的东方吃了败仗，在日落的西边却得到了胜利。”（原文是：“始虽垂翅回溪，终能奋翼滎池。可谓失之东隅，收之桑榆。”）

后来，人们引用“失之东隅，收之桑榆”这个成语，来比喻在这里失败了，在那边却得到了胜利。

### 首鼠两端

这句成语见于《史记·魏其武安侯列传》：“武安已罢朝，出止车门，召韩御史大夫载，怒曰：‘与长孺共一老秃翁，何为首鼠两端？’”

西汉武帝时，王太后有个同母异父的弟弟叫田蚡。他靠着王太后的势力做了丞相，掌握大权。田蚡是个卑鄙阴险、骄横自私的人物，因为有王太后这座靠山，加之汉武帝当时还年轻，所以他胡作非为，骄横奢侈，营私舞弊，随意诬陷自己所不快的人。田蚡向窦婴要城南田，窦婴不给，又听说灌夫也替窦婴抱不平，由此跟灌夫和窦婴结了怨（窦婴和灌夫都是在平定七国之乱中立了功的大臣）。又因为灌夫掌握着田蚡贪污受贿的事，所以田蚡欲将他和窦婴置之死地。

有一次，田蚡结婚，王太后为了扩大自己的势力，便下了诏书，吩咐诸侯、宗室、大臣们都到丞相府去祝贺。窦婴和灌夫也去了。酒席上，灌夫因向客人敬酒遭到冷遇，气得破口大骂起来。为此，田蚡拘捕了灌夫。此事闹到了武帝那里，武帝便召集大臣们来研究。窦婴坚决反对对灌夫治罪，有的大臣则赞成治罪，有的惧怕田蚡的威势，采取模棱两可的态度。御史大夫韩安国说：“灌夫在平定七国之乱时，立了大功，虽说酒后闹事，但没有死罪。可丞相说他不对，也有道理，究竟如何处置，请皇上定吧！”

罢朝以后，在皇宫门外，田蚡招呼韩安国坐他的车子，而且很生气地说：“我和你一起对付（窦婴）这个秃老头子，你为何迟疑不决（首鼠两端）？”

后来，田蚡想法害死了窦婴和灌夫。不久，他自己因内心恐惧惊吓而死。

“首鼠两端”，是进一步，退一步，又要顾这头，又要顾那头的意思。《埤雅·释虫》中说：老鼠性多疑，走出洞外时，总是左顾右盼，畏首畏尾，故称“首鼠两端”，人们常用这句成语形容迟疑不定或动摇不定。

### 死不旋踵

“死不旋踵”原作“死不还踵”。这个成语，原出自《淮南子·泰族训》。原文说：“墨子服役者百八十人，皆可使赴火蹈刃，死不还踵。”意思是：

春秋战国之际的著名思想家墨子的学生有 180 人，他们都不避艰险、奋不顾身、至死也不会回头的人物。

《后汉书·党锢列传·李膺传》里记载着“死不旋踵”的故事。东汉桓帝时代，宦官专权，与大官僚集团斗争十分激烈。世家豪族李膺做司隶校尉时，宦官头子张让的弟弟张朔做野王（现在河南省沁阳县）县令，贪赃枉法，凶暴残民，甚至杀戮孕妇。张朔害怕受到李膺的惩罚，于是畏罪逃到张让家里，躺在一根空心的屋柱内。李膺知道这个情况后，亲率役卒，冲进张让家里，砍破屋柱，把张朔捉来杀了。张让向桓帝告状，桓帝召李膺进宫，责问他为什么不先请示就把张朔处以死刑。李膺回答说：“现在我到任已经 10 天了，怕犯了积压案件的过失，想不到竟得了办案快的罪名。我自知有罪，死期就在眼前，但我并不惧怕（原文是“诚自知衅责，死不旋踵”），特请宽限 5 天，让我把那些坏蛋惩办完，卸了任再来受刑。”桓帝听了，回头对张让说：“这是你弟弟罪有应得，司隶校尉有什么过错？”

“旋踵”是转动脚后跟，即后退的意思，有时也比喻时间很短。后来，人们引用“死不旋踵”这个成语，来比喻不避艰险，即使死也不后退或死在眼前也不怕。

## 所向无前

“所向无前”成语出自《后汉书·岑彭传》。

岑彭字君然，南阳棘阳（今河南新野东北）人。王莽末年，岑彭为南阳棘阳县令，因为汉兵攻破城池，他逃奔到前队大夫甄阜那儿。甄阜令岑彭戴罪立功，坚守城池。后因汉兵攻打数月，城中粮尽，岑彭不得已开城投降。汉将想杀岑彭，大司徒伯升劝解说：岑彭是一郡之长官，坚心为其主守城，那是忠节。现在他归附我们，是相信正义，应当鼓励。这样，更始帝便封岑彭为归德侯。后来，他们又归顺了刘秀。待刘秀即位（为光武帝）后，岑做了廷尉，行使大将军的职权。从建武元年至 11 年，岑彭多次率部队南征北战，为东汉王朝屡立战功。

光武帝建武 11 年，岑彭和大司马吴汉，辅佐臧宫出征蜀地。因为吴汉善用步兵、不晓水战，因而光武帝任命岑彭全权主持荆门之战。岑彭得令后，便在军中征求敢攻浮桥的人；并讲明头功有大赏，激励士兵奋战。偏将鲁奇应募而前，用火烧浮桥。风怒火盛，岑彭当即率军顺风而进，所向无前，使蜀兵淹死数千人，大获全胜。

“所向无前”，形容气势旺盛，不可阻挡。后又作所向无敌讲，意指力量很强，所到之处无人可与之对敌。

## 随珠弹雀

《庄子·让王篇》有这么一个故事：

鲁侯（或谓即鲁哀公）听说颜阖是个贤明的人，想请他出来为国家出点力，便派人先送一份礼物去。颜阖家里很穷，住在一个破烂的村子里，这一天正披着件粗麻布旧衣，在那儿喂牛。鲁侯派的人来了，向颜阖问道：“喂，这儿是颜阖的家吗？”颜阖说：“是的，这是我的家。”那人这才知道他就是颜阖，便说明来意，把带去的礼物当面交给他。颜阖不受，说：“恐怕你

听错了？要是送错，你会获罪的，还是回去问问清楚吧！”那人就这样被打发走了。可是不一会，又来了，说：“没有错，就是送给您的，无论如何，求您一定收下！”那人放下礼物就走，颜阖还有什么办法推辞呢。

《庄子》说完了这个故事，接着发表了一段议论，大意是说：颜阖无意于富贵，富贵送上门来，也并不欢迎，这样的人是难得的。一般的世俗君子，都宁愿冒着危险、不惜牺牲生命，去追求富贵，岂不悲哉！其实道理很明白：如果有这样一个人，以“随侯之珠”，去弹“千仞之雀”，人们一定要笑他是个大傻瓜。为什么呢？因为他所用的珍珠太贵重，而所打的雀子太轻微，得不偿失啊！那么，生命难道不该比宝珠更要贵重得多吗，为什么轻易以生命去求富贵呢？

所谓“随侯之珠”，是传说中的宝珠，有这样一段神话：随侯（春秋时随国国君）曾救治过一条受了伤的大蛇，后来大蛇衔了一颗直径约一寸的夜明珠来报答他。这颗宝珠因此叫做“随侯之珠”。人们把它作为天下最贵重的珍珠。人们还把它和“卞和之璧”并称为“和璧随珠”，或“随珠和璧”、“随和之宝”、“随珠赵璧”以形容稀世的珍宝。

用“随侯之珠”作弹丸，去打飞翔于高空的雀子，这是极不上算的。所以《庄子》说：“以随侯之珠，弹千仞之雀，世必笑之。是何也？则其所用者重而所要者轻也！”比喻所用代价太大而收获太微、得不偿失，后来就叫“随珠弹雀。”（“随”也可以写作“隋”。春秋时随国在今湖北随县，为楚国所灭。南北朝时，杨坚受封于随，他把“随”改名为“隋”。后来杨坚做了皇帝，又以“隋”为国号，即隋朝，他就是隋文帝。从此，“随侯之珠”，也写作“隋侯之珠”。）

“随珠弹雀”，亦作“以珠弹雀”、“明珠弹雀”。

### 桃李不言，下自成蹊

“桃李不言，下自成蹊”见于《史记·李将军列传》。

李广，是西汉的名将，他骁勇善战。自汉文帝、汉景帝至汉武帝，几十年间，凡与匈奴开战的，无一次无李广。他是屡建战功。匈奴人对李广是既特别畏惧而又非常敬佩，称之为“汉之飞将军”，并曾在内部下令能捉住李广，一定要“生致之”（活捉他），以便重用。可李广在西汉最高统治者那里，非但始终未得到过重用，而且还曾受过多次打击。对此，李广本人当然也是很有感慨的，他曾对人说：“自汉击匈奴而广未尝不在其中，而诸部校尉以下，才能不及中人，然以击胡（即匈奴）军功取侯者数十人，而广不为后人（不在人后），然无尺寸之功以得封邑者，何也？岂吾相不当侯邪？且固命也？”

汉武帝元狩四年（公元前119年），大将军卫青率兵抵抗匈奴，年已60岁的李广仍要求参战，被任为前将军。但卫青自带精兵直指匈奴单于所居，而让李广与右将军领兵绕远而缺水草的东道行。途中没有向导、迷失了方向，未能在指定时间到达。卫青与单于战，单于逃跑掉，卫青怪罪李广。李广毫不畏惧，一人承担责任，说：“诸校尉无罪，乃我自失道。吾今自上簿。”

李广回到自己的营地，对其部下说：“广结发与匈奴大小七十馀战，今幸从大将军出接单于兵，而大将军又徙广部行回远，而又迷失道，岂非天哉！且广年六十馀矣，终不能对刀笔之吏。”遂引刀自刭。李广死，全军为之痛

哭；老百姓获悉后，知与不知，不分老壮，也皆为流泪。

对李广的为人及其一生的遭遇，司马迁颇动感情地写道：“《传》曰：‘其身正，不令而行；其身不正，虽令不行。’其李将军之谓也？余睹李将军悛悛（同‘恂恂’）如鄙人，口不能道辞。及死之日，天下知与不知，皆为尽哀。彼其忠实心诚信于士大夫也？谚曰：‘桃李不言，下自成蹊。’此言虽小，可以谕大也。”司马迁是说：李广是个非常正直的人，他一生谦恭谨慎，和普通人一样，他不是一个能说会道的人。但是到他死时，天下不管对他了解还是不了解的人，都为他尽哀，这是为什么呢？这难道不正说明这位忠实心诚的人要比那些能说会道的士大夫更可信赖吗？所以俗话说：桃树李树虽然不会向人打招呼，但树下仍然会有人走出路来。这可是很能说明大道理的啊！

后人以“桃李不言，下自成蹊”为成语，比喻只要为人真诚实在，必然能感动他人。

### 兔死狗烹

这句成语出自《史记·越王勾践世家》：“范蠡遂去，自齐遗大夫种书曰：‘蜚（飞）鸟尽，良弓藏；狡兔死，走狗烹。’”

春秋时，越王勾践的大夫范蠡曾替越国出了不少力；在越国和吴国发生战争，越方军事失利，勾践被俘时，范蠡劝勾践向吴王夫差暂时忍辱投降；待到时机成熟形势有利时，又替勾践策划兴兵攻吴，结果终于报仇复国。

在越国来说，范蠡实在是一个大功臣，本来可以在勾践复国后，安享富贵。但是范蠡没有这样做，他宁愿舍去了富贵荣华，自行引退，过起了隐居生活。

后来，他托人带了一封信给从前的同事大夫文种，劝文种也舍去功名富贵，以免招灾惹祸。信中说：“飞鸟都射完了，就可以把好弓箭收藏起来了；打完野兽以后，主人会把猎犬一块宰了来吃。”

根据这个故事，后人引申出了成语“兔死狗烹”，旧时多用以比喻替剥削阶级统治者效劳出力的人，事后被杀掉。现在用以比喻只能共患难，不能共享乐。

### 兔死狐悲

“兔死狐悲”原作“狐死兔泣”。这个成语，原出自《宋史·李全传》。后又见于《元曲选·无名氏〈赚蒯通〉四》。

南宋时期，处在金朝统治下的山东农民，纷纷掀起抗金斗争的浪潮。其中最著名的有杨安儿、李全等领导的几支红袄军。

起义军遭到金军的镇压，杨安儿牺牲。杨安儿的妹妹杨妙真（号四娘子）率领起义军从益都转移到莒县，继续斗争。后来杨妙真和李全结为夫妻，两支部队汇合。公元1218年，他们投附宋朝，驻扎在楚州（现在江苏省淮安县）。此后，李全抱有发展个人实力、割据一方的野心，公元1227年4月被南下的蒙古军包围，城破投降。

公元1227年2月，宋朝派太尉夏全领兵进攻楚州，杨妙真派人去争取夏全，对夏全说：“你不也是从山东率众归附宋朝的吗？如今你却带兵来攻打

我们。打个比方说，狐狸死了，兔子感到悲伤哭泣；如果李全灭亡了，难道独有你夏全能生存吗（原文是‘狐死兔泣，李氏灭，夏氏宁独存’）？希望将军和我们团结起来。”夏全同意了。

往后，《元曲选·无名氏〈赚蒯通〉四》里说：“今日油烹蒯彻，正所谓兔死狐悲。”

后来，人们引用“兔死狐悲”这个成语，来比喻因同类的死亡或失败而感到悲伤。现在多用于贬义。

### 外强中干

这句成语见于《左传·僖公十五年》：“今乘异产，以从戎事，及惧而变……外强中干，进退不可，周旋不能，君必悔之。”

春秋时，秦国出兵攻打晋国。晋惠公派人出战，驾车的马是郑国出产的马，大夫庆郑见了，便说：“古时出征是件大事，必须乘骑本国出产的马，因为生长在本国的马容易理解主人的心意，听人使唤，熟悉道路，所以在战场上能随人使用。君王现在面临大敌，而乘别国出产的马出战，如果这匹马遇敌而畏惧，必将不听使唤，它乱动起来，血液循环加速了，它的性格更要暴躁，虽然表面上看来是雄赳赳的骏马，其实内心是衰竭的。到时候，你叫它向前，它却不去；叫后退，它却不听，你到那时必定要后悔的。”

晋惠公不听庆郑的劝告，在交战中，那些马果然惊恐而不听使唤，结果做了秦国的俘虏。

“外强中干”这句成语原指马到作战时一紧张外貌虽强，内部气虚力竭，现在常用以形容貌似强大，实质脆弱。

### 王顾左右而言他

孟子（即孟轲，战国中期儒家的代表人物）有一次对齐宣王说：“有一个人，因为要到楚国去，把老婆孩子交托给他的朋友，请予照顾。等到他回来的时候，才知道他的老婆孩子一直在受冻挨饿，那位朋友根本没有尽到照顾的责任。你说这该怎么办？”

齐宣王答道：“和他绝交！”

孟子又说：“有一个执行法纪、掌管刑罚的长官，却连他自己的部下都管不了。你说这该怎么办？”

齐宣王说：“撤他的职！”

最后，孟子说：“全国之内，政事败乱，人民不能安居乐业。你说这又该怎么办？”

王顾左右而言他——齐宣王望着两旁站立的随从，把话故意扯到别处去了。

上面这段对话，载《孟子·梁惠王》篇，原文是：

孟子谓齐宣王曰：“王之臣，有托其妻子于其友而之楚游者，比其返也，则冻馁其妻子，则如之何？”

王曰：“弃之。”

曰：“士师不能治士，则如之何？”

曰：“已之。”

曰：“四境之内不治，则如之何？”

王顾左右而言他。

对于别人当面提出的问题，避而不答，装作没有听见，眼睛望着别处，把话头扯开。形容这类情况，后来就常常引用“王顾左右而言他”这句话，或者说作“顾左右而言他”。

### 望门投止

这句成语见于《后汉书·张俭传》：“俭得亡命，困迫遁走，望门投止，莫不重其名行，破家相容。”

东汉时，山阳高平（今山东兖州一带）有一个叫张俭的人，字元节。延熹八年（公元165年），张俭出任山阳东部督邮（官名，代表太守督察县乡，宣达教令，兼司狱讼捕亡等事）一职。当时，有一个专权的宦官侯览是山阳防东人。侯览家里的人依仗侯览的权势在防东残害百姓，无恶不作。为此，张俭写信告发了侯览和他的母亲。因为侯览整天在皇帝身边转，这封信没到皇帝手中就被侯览扣下了。从此侯览和张俭结了仇。

张俭有个同乡叫朱并，是个奉迎拍马的小人，历来为张俭所不齿。朱并听说张俭告发了侯览，为了讨好侯览，便向朝廷告密，说张俭私结党羽，图谋不规。侯览见后，立即下令逮捕张俭。张俭见官府人马来势汹汹，只好匆匆逃亡，看到谁家可以避难，就投在人家门下。因为当地老百姓都知道张俭历来很正直，名声很好，都冒着风险收留他。

后来，人们便将“望门投止”引为成语，形容在急迫情况下，见有人家就去投宿，求得暂时的存身之处。

### 玩物丧志

这句成语见于《尚书·旅獒》：“玩人丧德，玩物丧志。”

周武王姬发灭商后，建立了西周王朝。为了巩固自己的统治，周武王一面分封诸侯，一面派出使臣到边远地区，号召各国臣服周朝。

慑于武王的威名，许多远方国家和部族都先后派人到镐（周都，在今陕西西安市西），向周王朝称臣纳贡。有一天，来自西方旅国的一位使臣献上了一只叫獒的大狗。这只狗身高体重，且通人性，见了周武王还俯首行礼。武王看了，非常高兴，命人收下了这只宝狗，并重赏了使者。

这件事被太保召公奭看在眼里，记在心中。退朝以后，他写了一篇《旅獒》呈给周武王，劝他艰苦奋斗，不要使胜利果实毁于一旦。其中写道：轻易侮辱别人，会损害自己的德行；沉迷于供人玩弄的事物，会丧失进取的志向。武王读了《旅獒》，想到商朝灭亡的教训，觉得召公奭的劝告是对的，于是把收到的贡品分赐给诸侯和有功之臣，自己则兢兢业业地致力于国家的治理和建设。

“玩物丧志”这句成语，常用来指醉心于玩赏某些事物或迷恋于一些有害的事情，就会丧失积极进取的志气。

### 尾大不掉

这句成语见于《左传·昭公十一年》：“末大必折，尾大不掉。”

春秋时，楚国国君楚灵王于公元前 531 年在城地、蔡地、不羹筑城，并打算派弃疾做蔡公。为此，楚王向申无宇征求意见：“你看让弃疾去蔡地怎么样？”申无宇说：“选择儿子没有像父亲那样合适的，选择臣子没有像国君那样合适的。郑庄公在栎地筑城而安置了子元，使昭公不能立为国君。齐桓公在谷地筑城而安置了管仲，到现在齐国还得到利益。臣听说，五种大人物不在边境，五种小人物不在朝廷；亲近的人不在外边，寄居的人不在里边。现在弃疾在外边，郑丹在里边，君王恐怕要稍加戒备才好。”楚王说：“国都有高大的城墙，怎么样？”申无宇回答说：“在郑国的京地、栎地杀了曼伯，在宋国的萧地、毫地杀了子游，在齐国的渠丘杀了无知，在卫国的蒲地、戚地赶走了献公。如果从这样看来，就有害于国都。树枝大了一定折断，尾巴大了就不能摇动，这是君王所知道的。”“尾大不掉”即尾巴太大就不好摇动。人们常用这句成语比喻部下势力强大，不听从调动和指挥。

### 闻雷失箸

东汉末年，豪强并起，北方涿县的刘备也趁乱拉起了队伍。由于徐州牧陶谦等人的推荐，刘备于公元 196 年（建安元年）领兵驻扎徐州、下邳一带。但不久就被吕布、袁术打败，只好去投奔曹操。曹操知道刘备是一个有胆识的人，即给他以很高的礼遇。但是，刘备却一直胸怀异志。当时，汉献帝刘协由于不满曹操专权，将机密诏令藏在衣带中，要车骑将军董承组织力量诛灭曹操。刘备也是董承联系的对象之一。

正当董承等人密谋策划的时候，有一天曹操来到了刘备的住处。两人一边喝酒一边闲谈。曹操突然问刘备：“你说当今天下谁可以称得上英雄？”刘备故意说：“我看袁绍可以算得上英雄了。”曹操摇摇头，说：“我说，当今天下，只有你我二人可以称得上英雄！袁绍这样的人，根本不配！”刘备最怕的就是曹操知道自己的心思。因此，多少天来，他表面上一直装得庸庸碌碌，常常在菜园子里消磨时间，希望曹操把自己看成是一个胸无大志的凡夫俗子。现在，曹操竟当面把自己说成是英雄，他不觉大吃一惊，连手中的匕箸也吓得掉到了地上。恰巧，这时正好突然响了一个霹雷。刘备乘机掩饰说：“这声霹雷真响，吓得我把匕箸都失落在地。”

刘备知道曹操对自己的看法后，便决心参加董承等人谋划的诛杀曹操的活动。但尚未等到他们动手，已被曹操发觉，董承、王子服、吴子兰等都被诛杀。只有刘备和在外地的马腾漏网。

后来，人们从这个故事引申出“闻雷失箸”这个成语，比喻内心惊慌，巧为掩饰。后亦比喻一场虚惊。

### 吴市吹箫

这句成语出自《史记·范雎蔡泽列传》：“伍子胥囊载而出昭关，夜行昼伏，至于陵水，无以糊口，膝行蒲伏，稽首肉袒，鼓腹吹箫，乞食于吴市。”

战国时，楚平王为了霸占太子建的未婚妻，在费无忌的怂恿下，把太子建调往边境的城父，又要杀害太子建的老师伍奢的两个儿子伍尚和伍员（伍子胥）。伍子胥为了躲避灾难，毅然逃离了楚国，伍奢、伍尚被楚平王逼死。

伍子胥逃离楚国以后，先是到了宋国，后又到了郑国。后因一同到郑国避难的太子建想勾结晋国灭掉郑国，被郑定公杀了，伍子胥又逃离了郑国想投奔吴国。在偷偷地混出昭关（在安徽省含山县西北）以后，伍子胥结识了大力士专诸。在专诸的帮助下，伍子胥来到了吴国的都城。为了引起吴国人的注意，伍子胥披头散发，穿着破衣服，打扮成一个要饭的模样，手拿着一根箫在街上要饭。他一会儿吹，一会儿唱，果然引起了吴国人的注意。后来，吴王僚召见了伍子胥，并拜他为大夫。公元前 515 年，专诸刺死了吴王僚，公子光做了吴国的国君，改名阖闾，伍子胥仍居要位，掌握着吴国的大权。

公元前 506 年，吴王阖闾率兵攻楚，一举打下了楚都郢。伍子胥怀着杀父兄之仇，掘开楚平王的坟墓，亲自鞭尸 300 下。

根据这个故事，后人引伸出了“吴市吹箫”这句成语，常用来比喻行乞街头。

### 吴牛喘月

“吴牛喘月”是形容过分畏惧的一句比喻性成语。

吴牛，指长江以南吴地的水牛。水牛怕热，夏天喜欢泡在水里、歇在荫凉的地方，对中午时分那猛烈的阳光尤其害怕。因此，有的牛甚至晚上看到了月亮，也误以为是太阳，吓得气喘起来。

据《世说新语·言语》记载：晋朝初年，“尚书令”满奋有一次去见晋武帝司马炎。晋武帝指着靠近北窗口的椅子让他坐下。北窗口立着一扇透明的琉璃屏风，看上去就好象只有一个挡不了风的空框子似的。满奋体弱怕风，一看北窗口好象没有挡风的东西，便不敢去坐。可是，皇帝让他去坐，他又不肯不坐，因此进退两难，不知如何是好。晋武帝知道满奋有怕风的毛病，见他如此，估计他没有看出屏风上的琉璃，便手指屏风笑了起来。满奋被晋武帝看穿了心思，并且在皇上面前闹了笑话，便十分尴尬地说：“臣犹吴牛，见月而喘。”

后来，“吴牛喘月”便成为一个成语，比喻某人由于害怕某种事情而经常处于戒备状态，一旦发现类似的东西或虚幻的迹象，便立即心神不定，害怕异常。

### 胁肩谄笑

“胁肩谄笑”出自《孟子·滕文公下》，指逢迎巴结他人时所表露出来的丑态。胁肩，耸肩；谄笑，讨好他人的媚态。

这是公孙丑和老师孟子讨论君子如何培养自己品德的故事。

公孙丑一天问孟子，古代一些士子并不主动去谒见诸侯，是什么道理。孟子回答道：古代的人，如果自己不是诸侯的臣子，就不去谒见。历史上曾发生过这样两件事：魏文侯去看段干木，段干木却跳墙躲起来了；鲁穆公去看泄柳，泄柳紧关大门坚决不见。他们都做得过分了，要是逼迫要见，还是可以相见的。阳货想让孔子来见他，又担心这样做失礼。但当时有这样的习俗：大夫对士子有赏赐，如果此人不在家，不得亲自拜谢，事后必须亲自登门答谢大夫。因此，阳货便打听那天孔子外出不在家时，给他送去一个火腿。而孔子，对阳货并无好感，根本不想见他。于是他也采取阳货的办法，打听

阳货外出不在家时，到阳货家回谢。当时，如若阳货不搞小动作，先去看孔子，孔子岂能不见他？曾子说过这样的话：“胁肩谄笑，简直比夏天在菜园种菜还感到累和难受。”子路也曾说道：“观点不同的人在一起谈话，脸上还要显露出羞愧的神色，我是难以理解的。”从这里看来，君子究竟如何才能培养好自己的品德，可以知晓了。

### 心有灵犀一点通

“心有灵犀一点通”这个成语，出自《李义山诗文全集·无题》。

李商隐字义山，是唐朝晚期诗坛的一颗明星，也是对后代有影响的一位诗人。李商隐 17 岁开始当幕僚，25 岁中进士，但一生仕途坎坷蹇滞，大部分时间过着寄人篱下的幕僚生活，一直没有担任过重要官职。他年轻时在政治上是有抱负的。但由于“运与愿违”，因此他写了许多诗来曲折地表达内心的苦闷。

李商隐所写的一组《无题》诗流传较广，在我国文学史上产生过不小的影响。公元 842 年（唐武宗会昌二年），李商隐在秘书省当正字（官职名）时写的一首《无题》诗中有这样两句：“身无彩凤双飞翼，心有灵犀一点通。”从字面上讲，这两句诗的意思是说：我们没有凤凰的翅膀，不能一同飞向遥远的地方；我们只有犀牛角似的心，通过那条极细的白纹，彼此心心相印。

旧说犀牛是一种灵异的兽，它的角上有条白纹从角端通向头脑，感应灵敏，故称灵犀。后来，人们引用“心有灵犀一点通”这个成语，来比喻彼此的心意相通。

### 胸有成竹

“胸有成竹”又作“成竹在胸”。这个成语，出自宋朝晁补之写的诗和苏轼写的文章中。

宋朝有个画家叫文与可，他的诗和文章都写得很好，又善于画竹子。他画的竹子，形态逼真，很受人们的赞扬。

他曾经在自己的住屋周围，栽了许多竹子，一年四季常去观察竹枝和竹叶在各个时期的不同姿态，因而对竹子的各种形象有透彻的了解。当他提笔画竹时，心里早已对竹的全貌有了一个具体的形象，所以下一笔就能够很快地画出各样姿态的、生动逼真的竹子来。他的朋友晁补之曾经写了一首诗来赞扬他，其中有两句说：“与可画竹时，胸中有成竹。”后来人们就把它简化成“胸有成竹”这个成语。

另外，宋朝文学家苏轼，在《文与可画筼筻谷偃竹记》里也说：“画竹必须在胸中先酝酿出成熟完整的竹子的神韵形态，一提起笔来就清楚地看到他所要画的竹的全貌。”（原文是：“画竹必先得成竹于胸中，执笔熟视，乃见其所欲画者。”）于是，人们又从此引申出“成竹在胸”这个成语。

现在，我们引用“胸有成竹”或“成竹在胸”这个成语，来比喻在做事之前，心里已经有了全面的考虑。含褒义。

### 羞与为伍

这句成语本作“羞与哙伍”，出自《史记·淮阴侯列传》：“信（韩信）尝过樊将军哙，哙跪拜送迎，言称臣，曰：‘大王乃肯临臣！’信出门，笑曰：‘生乃与哙等为伍！’”

秦末汉初时，由于汉王刘邦能够招贤纳士，广罗人才，所以许多有本领的谋士、大将纷纷投在他的门下。在这些人才中，韩信是一个突出的人物，曾被萧何称为“国士无双”的难得之将才。在灭秦和楚汉战争中，韩信充分发挥了他的军事才能，为后来西汉王朝的建立，立下了汗马功劳。

由于韩信功高势大，引起了不少人的妒嫉，也引起了刘邦的不安。汉朝建立不久，有人向刘邦报告，说韩信想谋反，刘邦用计逮捕了他，后因查无实据，才放了他。

韩信虽然被释放并封为淮阴侯，但心中总是闷闷不乐。他始终认为自己功劳大，本领高，对其他一些大臣和将领都看不上，便经常告病不上朝。他眼见周勃、樊哙、灌婴等人人前一套，人后一套，更是不愿意和他们一块儿上朝。

有一次，韩信从樊哙的门口经过，樊哙很殷勤地把他请到家里，很客气地说：“大王肯光临敝舍，臣下我感到十分荣幸。”韩信本来就瞧不起樊哙，现在见樊哙虚情假义地来这一套，越觉讨厌，坐了一会儿，就告辞了。樊哙跪着把韩信送走。韩信一出大门，笑了笑说：“我真丢人，这一辈子竟然同樊哙这样的人在一起共事！”

“羞与哙伍”即以和樊哙这样的人在一起共事感到羞耻，据此，人们引出“羞与为伍”这句成语，表示耻于同自己所轻视的人在一起。

## 雪泥鸿爪

人生到处知何似？应似飞鸿踏雪泥；

泥上偶然留爪印，鸿毛那复计东西。

老僧已死成新塔，坏壁无由见旧题。

往日崎岖君记否；路长人困蹇驴嘶。

这首诗，是宋代文学家和诗人苏轼作的。苏轼之弟苏辙（字子由）曾写了一首《澠池怀旧》诗，苏轼就以上面这首诗和他，所以这首诗的题目叫做《和子由澠池怀旧》。

澠池，今河南澠池县，在洛阳之西，崤山之东。苏轼和苏辙兄弟俩，曾到过澠池，并曾在那儿的一所寺院里住宿过，寺院里的老和尚奉闲还殷勤地招待他们，他们也在寺内的壁上题过诗。当苏轼后来从苏辙的怀旧诗回忆起这些情景的时候，奉闲已经去世，题诗的墙壁也可能已经坏了，想想自己漂流不定的行踪，不由得感慨起来，便在和诗中对苏辙说：“人生在世，到这里、又到那里，偶然留下一些痕迹，你道像是什么？我看真像随处乱飞的鸿鹄，偶然在某处的雪地上落一落脚一样。它在这块雪地上留下一些爪印，正是偶然的事，因为鸿鹄的飞东飞西根本就没有一定。老和尚奉闲已经去世，他留下的只有一座藏骨灰的新塔，我们也没有机会再到那儿去看看当年题过字的破壁了。老和尚的骨灰塔和我们的题壁，是不是同飞鸿在雪地上偶然留下的爪印差不多呢！你还记得当时往澠池的崎岖旅程吗？——路又远，人又疲劳，驴子也累得直叫。”（作者原注：“往岁马死于二陵[崤山]，骑驴至澠池。”）

苏轼的这首诗，对于人生抱着消极的态度，是错误的。由于这首诗，便产生了“雪泥鸿爪”这句成语。人们用它来比喻往事所留下的痕迹。元人戴良有诗道：“世事已成鸿印泥。”有时人们也把留作纪念的题赠诗文，称为“雪泥鸿爪”。

### 一蟹不如一蟹

这句成语见于清·翟灏《通俗编》引宋·无名氏《圣宋掇遗》：“陶谷奉使吴越，忠懿王宴之。以其嗜蟹，自蝤蛸（一种海螃蟹）至蟛蜞（一种小螃蟹），凡罗列十余种。谷笑曰：‘真所谓一蟹不如一蟹也。’”

宋代时，有一个叫陶谷的人，字秀实。此人有一种嗜好——爱吃螃蟹。有一次，陶谷奉朝廷派遣出使吴越（五代时十国之一，在今浙江、江苏西南和福建东北部一带），吴越国的忠懿王设宴招待他。因为陶谷喜欢吃螃蟹，所以忠懿王命人在宴席上摆出了各种各样的螃蟹，从大到小，一共摆了十几种。陶谷见状，笑着说：“这可真是一蟹不如一蟹啊！”“一蟹不如一蟹”原意是说螃蟹一只不如一只。后来，人们将其引为成语，常用来比喻一个不如一个，越来越差。

### 一薰一莸

春秋时，晋献公有好几个妻子：第一个妻子，娶自贾国，没有生子女；另一个妻子，本是他父亲的妾，名叫齐姜，太子申生便是她生的，还生了个女儿，嫁给秦穆公当了夫人；另外，他又娶了戎国的两个姑娘：大的姓狐，生下公子重耳；小的姓允，生下公子夷吾。后来晋国攻打骊戎，骊戎国君为了求和，把女儿献给了晋献公，这就是骊姬，骊姬生下了公子奚齐；骊姬的妹妹作为陪嫁，一同嫁给了晋献公，生下了公子卓子。

这样，晋献公公开合法的妻子就至少有这么6个。晋献公的家庭，却并不因此而幸福，相反，这些姬妾们，为了争宠，为了都想当正式夫人，都希望自己所生的儿子立为太子，以便获得国君的继承权，她们经常勾心斗角，互相嫉妒，乱成一团。

骊姬是最得晋献公宠爱的，她花言巧语，要求晋献公立她为夫人；还设下阴谋，陷害太子申生，造谣中伤，说别的公子都不好，只有奚齐最可靠，要求立奚齐为太子。据《左传·僖公四年》载，晋献公听信了骊姬的花言巧语，果然打算立她为夫人，便按照当时的迷信风俗，先请卜人来占卜一下，问：立骊姬为夫人将是凶是吉？这卜人不是骊姬一派的，占卜的结论是“不吉”。晋献公很不高兴，再问筮者，叫他也算一卦，筮者算的卦却是“吉”。晋献公高兴了，笑道：“按筮，不按卜。”卜人不同意，说：“筮不如卜，应当按卜。况且我还卜得了这么几句：

‘专之渝，攘公之瑜；一薰一莸，十年尚犹有臭。’（就是说：专宠的结果必然导致变乱，而且将会夺去您的肥羊（指君位）；所谓一薰一莸，就是一香一臭，也就是一正一邪，要是让邪气上升了，那么，十年之内还不一定能消除得了它的恶果。）所以，您千万不要按筮者算的卦办事！”

可是晋献公到底还是立了骊姬为夫人。后来更进一步听信骊姬，逼死申生，逼走重耳、夷吾，闹得个乱七八糟。

上述故事中说到的“一薰一莸”，后来成为一句成语，比喻一善一恶。晋代学者杜预，对《左传》是有专门研究的，据他说：“薰，是一种香草；莸，是一种臭草。香草代表善，臭草象征恶。”

### 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

这句成语原作“以小人之心，为君子之心”，出自《左传·昭公二十八年》：“原以小人之心，为君子之心。”

春秋时，有一年冬天，晋国有个梗阳人到官府告状，梗阳大夫魏戊无法判决，便把案子上报给了相国魏献子。这时，诉讼的一方把一些歌女和乐器送给魏献子，魏献子打算收下来。魏戊对阎没和女宽说：“主人以不受贿赂闻名于诸侯，如果收下梗阳人的女乐，就没有比这再大的贿赂了，您二位一定要劝谏”。阎没和女宽答应了。

退朝以后，阎没和女宽等候在庭院里。开饭的时候，魏献子让他们吃饭。等到摆上饭菜，这俩人却连连叹气。饭罢，魏献子请他们坐下，说：“我听我伯父说过：‘吃饭的时候忘记忧愁’，您二位摆上饭菜的时候三次叹气，这是为什么？”阎没和女宽异口同声地说：“有人把酒赐给我们两个小人，昨天没有吃晚饭，刚见到饭菜时，恐怕不够吃，所以叹气。菜上了一半，我们就责备自己说：‘难道将军（魏献子兼中军元帅）让我们吃饭，饭菜会不够吗？’因此再次叹气。等到饭菜上齐了，愿意把小人的肚子作为君子的内心，刚刚满足就行了。”魏献子听了，觉得阎没和女宽是用这些话来劝自己不要受贿，就辞谢了梗阳人的贿赂。

“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这句成语，是从“以小人之心，为君子之心”演化来的。常用来指拿卑劣的想法去推测正派人的心思。小人：指道德品质不好的人；度：推测；君子：旧指品行高尚的人。

